

KFM KINGDOM

KFM 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3816)

年報

2021



我們的眼光是長遠的
不會為今天的利益而放棄
明天



www.kingdom.com.hk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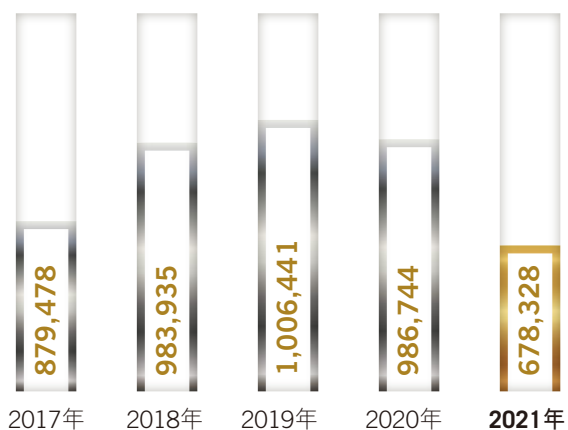
目錄

財務概要	2
公司資料	3
主席報告書	4
業務回顧	6
企業管治報告	12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23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30
董事會報告	33
獨立核數師報告	45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49
綜合財務狀況表	50
綜合權益變動表	52
綜合現金流量表	53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5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119

財務概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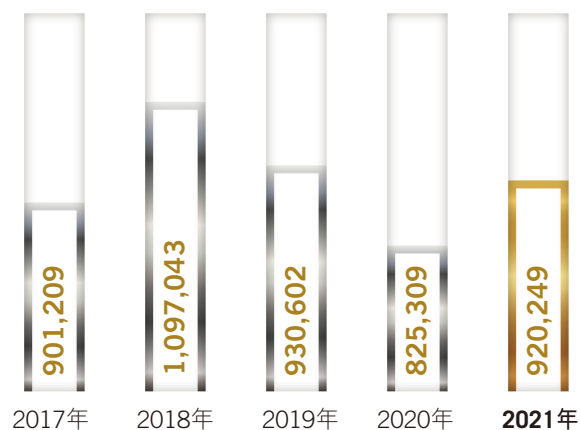
收入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千港元)



資產總額

截至3月31日 (千港元)



公司資料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行政總裁)

黃志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審核委員會

尹錦滔先生(主席)

趙悅女士

沈哲清先生

薪酬委員會

趙悅女士(主席)

張海峰先生

尹錦滔先生

提名委員會

張海峰先生(主席)

孫國華先生

尹錦滔先生

趙悅女士

沈哲清先生

總部及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新界

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

31樓C室

中國主要營業地點

中國江蘇省蘇州高新區

金山南路881號

註冊辦事處

Conyers Trust Company (Cayman) Limited

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

公司秘書

郭科志先生

授權代表

孫國華先生

郭科志先生

香港法律的法律顧問

趙不渝 馬國強律師事務所

核數師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主要往來銀行

星展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渣打銀行(香港)有限公司

香港上海滙豐銀行有限公司

開曼群島股份過戶登記處

Suntera (Cayman) Limited

Suite 3204, Unit 2A, Block 3

Building D, P.O. Box 1586

Gardenia Court, Camana Bay

Grand Cayman KY1-1110

Cayman Islands

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網址

www.kingdom.com.hk

股份代號

3816



主席報告書



敬愛的股東：

本人謹此欣然代表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業務及財務資料。

COVID-19疫症爆發不僅造成人員傷亡，也令全球封鎖城市和緩減了經濟活動。主要經濟體開始接種疫苗並為經濟復甦注入流動資金。隨著許多國家進行公眾疫苗接種，COVID-19死亡率已下降。然而，美利堅合眾國(「美國」)及中國的貿易及政治爭端緊張關係不斷升級，商業環境仍不穩定，給未來帶來挑戰及變數。

主席報告書

財務表現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收入從去年之約986.7百萬港元減少約31.3%至約678.3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之主要原因為於2020年3月13日完成出售一間錄得虧損的金屬沖壓業務。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22.4%，去年同期則約23.8%。本集團毛利率下降約1.4%，乃主要由於原材料和直接勞工等成本上漲，以及產品組合有所變動。

至於整體業績，與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為0.6百萬港元相比，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純利約18.4百萬港元。該增長主要是由於本年度沒有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而去年度有出售虧損公司之虧損。

前景

展望未來，除中美緊張局勢升級外，全球疫症蔓延的持續影響亦給經濟環境帶來不穩。

中國製造業面對之困難預期將於可見未來持續。高生產成本局面及金屬車床加工客戶需求降低預期將於未來繼續。由於COVID-19爆發後全球業務流程數字化的加速和更廣泛傳播，金屬沖壓分部受益於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需求的增加。

面對未來種種挑戰，本集團將會繼續優化營運，採取嚴格的成本控制措施並強化財務狀況，包括更低的槓桿比率、充足的流動性和更好的資產回報。與此同時，本集團將尋找更多潛在機會使客戶基礎和產品組合多元化。

此外，本集團將繼續尋找長期且持續的新商機，務求為客戶、股東及投資者創造更大價值。

致謝

本集團穩步發展，全賴股東、投資者及商業夥伴充分信任及鼎力支持、董事竭誠努力、僱員盡忠職守。本人對此表示由衷感激。

主席

張海峰

香港

2021年6月8日



業務回顧

業務回顧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中國與美國(「美國」)之間糾紛及COVID-19疫症持續影響本集團之營商環境，為環球經濟帶來重大不明朗因素。除環球疫症及商業困境外，人民幣(「人民幣」)於本年度升值對本集團的運營產生不利影響。與此同時，本集團依然面對中國材料成本、勞工成本及生產成本不斷上漲之壓力。故此，本集團在需求減少(尤其金屬車床加工分部客戶)、經營成本上漲及外匯淨虧損合併影響下，導致盈利較去年同期有所下降。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收入約678.3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收入約986.7百萬港元減少約308.4百萬港元或31.3%，該減少乃主要由於出售事項(定義見下文)。該相關出售事項完成於2020年3月13日，乃為消除出售集團日後所產生的潛在持續虧損(定義見下文)。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淨溢利約18.4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本公司淨溢利則約0.6百萬港元。本集團財務表現有所提升乃主要由於：(i)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未錄得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出售事項則錄得虧損約26.8百萬港元；及(ii)金屬沖壓分部之收入增加，乃由於COVID-19爆發後導致全球業務流程更快及更廣泛的數字化，本集團主要來自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訂單數目增加，部分被主要來自消費電子行業之客戶訂單數目減少導致金屬車床加工分部之收入減少所抵銷。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金屬沖壓分部產生收入約406.3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相比減少約278.0百萬港元或40.6%，乃主要由於出售事項。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在沒有出售集團之收入貢獻下，本集團取得來自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客戶之收入較去年同期錄得增長約56.1百萬港元或129.6%，乃由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COVID-19爆發導致全球業務流程更快及更廣泛的數字化所致。

金屬車床加工分部方面，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收入約272.0百萬港元。與去年同期約302.4百萬港元之收入相比，金屬車床加工分部收入減少約30.4百萬港元或10.1%，主要由於(i)相關客戶的業務策略發生了變化；及(ii)中美緊張局勢不斷升級下，本集團最近幾年由從事消費電子行業之客戶帶來的訂單數目及收入持續減少所致。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整體毛利率較去年同期減少1.4%至約22.4%。由於出售事項，本集團之總毛利由去年同期約235.1百萬港元減少約83.1百萬港元至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52.0百萬港元。

因此，本集團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錄得淨溢利約18.4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錄得淨溢利約0.6百萬港元。

業務回顧

前景及策略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所見的不利條件預料於可預見的未來仍然存在。中美政治及貿易糾紛緊張狀況可能持續一段時間。世界正大規模地接種疫苗，經濟雖然在奮力恢復，但市場情緒低靡及失業率上升將不可避免。該疫症亦影響全球營商環境及消費者行為，眾多公司在疫症爆發後加快業務流程的數字化。與此同時，中國製造業面對之困難預料將不會短期內消失或緩解。中國勞工成本、原料成本及生產成本不斷上漲仍會是對本集團之主要挑戰。另外，預期本集團若干客戶會繼續將業務遷移至東南亞以擺脫美國的制裁。地緣政治及疫情導致的需求減少將影響本集團的業務，特別是嚴重依賴於消費電子行業及其外國最終客戶的金屬車床加工分部業務。

展望未來，並無跡象表明中美緊張狀況即將有所緩解，且預計該疫症亦將繼續影響全球經濟及營商環境。然而，本集團一直在盡最大努力渡過經濟不景，乃通過精簡運營以實現最佳效率，密切評估外部挑戰，並於必要時採取適當行動以減低該等影響。本集團一直致力於在區域內開發更多新客戶以拓闊其客戶基礎，並於金屬沖壓分部漸有成績，其乃受益於自COVID-19爆發造成的封鎖以來業務流程數字化加速及互聯網活動增加，進而對來自數據及網絡行業的需求激增。本集團亦將更加努力與現有客戶維持良好關係。最後但同樣重要的一點，本集團將繼續尋找長期且持續的新商機，以提升本集團業績，務求為客戶、股東及投資者帶來更大價值。

財務回顧

收入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收入約為678.3百萬港元，相比去年同期約986.7百萬港元減少約308.4百萬港元或31.3%。下文載列本集團按業務分部劃分之收入明細：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金屬沖壓	406,341	59.9	684,340	69.4
金屬車床加工	271,987	40.1	302,404	30.6
	678,328	100.0	986,744	100.0

源自金屬沖壓分部之收入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684.3百萬港元減少約278.0百萬港元或40.6%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406.3百萬港元。收入減少主要是由於本集團就其金屬沖壓分部的經營虧損業務單位(即KFM集團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出售集團」))進行出售(「出售事項」)，出售事項已於2020年3月13日完成。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對於金屬沖壓分部餘下經營的業績，本集團主要來自從事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訂單數目有所增加，部分被從事辦公室自動化行業及金融設備行業之客戶需求下跌抵銷。

業務回顧

源自金屬車床加工分部之收入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302.4百萬港元減少約30.4百萬港元或10.1%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272.0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i)相關客戶的業務策略發生了變化；及(ii)中美緊張局勢不斷升級下，本集團最近幾年由從事消費電子行業之客戶帶來的訂單數目及收入持續減少所致。

按地區而言，中國、北美洲、歐洲及新加坡繼續為本集團產品之主要市場。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向該等地區進行之銷售分別佔本集團收入約70.5%、10.4%、10.0%及1.6%。不同地區所產生收入之明細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c)。

銷售成本

銷售成本主要包括與本集團產品製造相關之直接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加工費及其他直接費用(包括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0所披露經定期檢討本集團存貨撥備政策後撇減及撥回存貨)。下文載列本集團之銷售成本明細：

	2021年		2020年	
	千港元	%	千港元	%
直接材料	315,684	60.0	419,028	55.8
直接勞工	105,835	20.1	148,831	19.8
加工費	62,400	11.9	94,084	12.5
其他直接費用	42,434	8.0	89,732	11.9
	526,353	100.0	751,675	100.0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銷售成本較去年同期減少約225.3百萬港元或30.0%，主要是由於出售事項。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銷售成本佔總收入百分比約77.6%，相比去年同期約76.2%輕微上升約1.4%。

毛利及毛利率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毛利率約為22.4%，去年同期則約23.8%。

本集團毛利率下降約1.4%，乃主要由於原材料和直接勞工成本上漲，以及產品組合有所變動。就金屬沖壓分部而言，其毛利率與去年同期撇除出售集團的出售事項業績後約20.4%相比，輕微下降約0.1%至約20.3%。就金屬車床加工分部而言，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毛利率因爆發COVID-19後向從事醫療設備行業的客戶銷售利潤率相對較高的新產品線而有所提高。

有關本集團兩個分部之毛利詳情，請參閱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a)。

業務回顧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錄得其他虧損淨額約8.3百萬港元。於去年同期，本集團錄得其他收益淨額約26.0百萬港元。由於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因人民幣升值而錄得淨匯兌虧損及較低政府補助金額，相對本集團較去年同期錄得淨匯兌收益及較高政府補助金額。

分銷及銷售開支

分銷及銷售開支指就宣傳和銷售本集團產品產生之開支，主要包括(其中包括)銷售及市場推廣人員之薪金及相關成本、差旅及運輸成本以及市場推廣開支。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分銷及銷售開支分別約9.6百萬港元及21.6百萬港元。分銷及銷售開支減少主要是由於出售事項所致。

一般及行政開支

一般及行政開支主要包括主要管理人員、本集團財務及行政人員之薪金及相關成本、折舊以及本集團產生之專業費用及相關成本。

本集團之一般及行政開支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86.4百萬港元減少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約106.1百萬港元，主要是由於出售事項所致。

財務費用

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為租賃負債及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之利息開支。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財務費用約11.3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則約18.6百萬港元。財務費用減少主要因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及租賃負債平均餘額較去年同期減少所致，而出售事項導致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及租賃負債減少。

所得稅開支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之所得稅開支約2.9百萬港元，而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所得稅開支則約8.1百萬港元。該減少主要是由於年內應課稅溢利減少所致。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3。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撇除出售附屬公司虧損及本公司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產生稅務虧損之影響，本集團之經調整實際稅率應約13.0%，而去年同期之經調整實際稅率則應約16.0%。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約17.9百萬港元，而去年同期之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則約0.6百萬港元。本集團財務表現有所提升乃主要由於：(i)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未錄得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出售事項則錄得虧損約26.8百萬港元；及(ii)金屬沖壓分部之收入增加，乃由於COVID-19爆發後導致全球業務流程更快及更廣泛的數字化，本集團主要來自網絡及數據儲存行業之客戶訂單數目增加，部分被主要來自消費電子行業之客戶訂單數目減少導致金屬車床加工分部之收入減少所抵銷。

流動資金、財務及資本資源

財務資源及流動資金

本集團之流動資產主要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應收賬款及票據、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存貨。本集團之流動資產總額分別約為683.6百萬港元及647.0百萬港元，分別佔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之資產總額約74.3%及78.4%。

資本結構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概述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166,000	166,000
總負債	166,000	166,000
股東權益	559,631	512,109
負債比率 — 總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	29.7%	32.4%

總負債對股東權益比率按各年末之總負債除以股東權益計算。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般主要以內部產生之現金流量及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撥付其營運。

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之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之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以港元計值。

本集團之資本結構包括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包括已發行股本及儲備)、有擔保銀行借款及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董事將定期檢討資本結構。作為該檢討之一部分，董事考慮資本成本，並優化債務及權益之使用以為擁有人謀取最大回報。

業務回顧

資本開支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購入廠房及機器約22.1百萬港元，而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則約為24.3百萬港元。

本集團透過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財務租賃及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撥付資本開支。

本集團資產押記

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銀行借款以本集團租賃土地及樓宇作抵押。

外幣風險

每家獨立集團實體擁有本身之功能貨幣。每家獨立集團實體面對之外匯風險源於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以實體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值。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國營運。本集團之香港實體面對人民幣產生之外匯風險，而本集團之中國實體則面對美元產生之外匯風險。

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外匯風險。

資本承擔

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之資本承擔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9。

或然負債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並無重大或然負債。

期後事項

於2021年3月31日後，本集團分別於2021年4月及2021年6月與KIG續新無擔保借款約106百萬港元及30百萬港元。詳情載於本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

僱員及薪酬政策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全職僱員總數為1,356名(2020年：1,400名)。本集團根據多項因素釐定全體僱員的薪酬待遇，包括個別員工的個人資歷、對本集團的貢獻、表現及工作年資。

本集團持續向其員工提供培訓，以加強彼等的技能及產品知識，並向彼等提供行業品質及工作安全方面的最新資訊。

本集團與其僱員保持良好關係。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會對營運產生影響的罷工或其他勞資糾紛。

按中國的法規所規定，本集團參與由相關地方政府機關營運的社會保險計劃。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欣然提呈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企業管治報告。

企業管治常規

董事會一直致力於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旨在維護股東利益及提升企業價值和問責性。

董事會認為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已遵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十四載列的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企業管治守則」)。

董事會 職責

董事會全面負責監督本集團所有重要事項，包括制定及批准所有政策、本集團的整體策略發展、監控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表現、內部監控及風險管理制度。高級管理層獲董事會授予權力及責任，負責本集團日常管理及營運。董事會成員各有所長，實力平衡有致，董事均具備充分的行業知識、豐富的企業及策略規劃經驗及／或與本集團業務有關的專業知識。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本公司帶來多元的經驗及專業知識。

本公司已購買適合及充足的保險，以保障董事因企業活動而被提出法律訴訟的責任。

董事會組成

董事會目前由六名成員組成，包括兩名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成員的簡歷已載於本年報第30至32頁。董事名單(按類別)亦已按照上市規則於本公司不時發放的所有企業通訊中披露。

於本年內，董事會一直符合上市規則規定任命最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其中最少一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具備合適的專業會計資格及財務管理專業知識，且獨立非執行董事人數佔董事會人數至少三分之一。

本公司已接獲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身份確認書。本公司認為，根據上市規則，所有獨立非執行董事均為獨立人士。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本公司已採納一項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政策」)，其列載使董事會達致及維持多元化的方針，從而提升其表現素質。

根據政策，本公司透過考慮多項因素以尋求達致董事會多元化，包括但不限於技能、經驗、知識、專長、文化、獨立性、年齡及性別。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會的提名委員會將會每年討論及協定用作推行董事會多元化的可計量目標，並會向董事會建議採納該等可計量目標及於可能有需要時檢討政策。

董事的委任、重選及罷免

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由2016年10月13日起，惟並無具體年期。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由2012年9月22日起為期三年，任期將於當時任期屆滿及其後每次一年的繼任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及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當時任期屆滿前向另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不予續期為止。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獲委任的初步任期由2012年9月22日起為期兩年，隨後任期獲自動更新，每次由當時任期到期翌日起計為期一年，而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彼等各自亦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任期由2016年2月3日起，惟並無具體年期。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在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當時三分之一董事(若人數並非三或三的倍數，則以最接近但不少於三分之一的人數為準)將輪值告退，惟每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告退一次。每年須退任的董事為上次連任以來任期最長的董事，但若多名人士均於同一日成為董事，則以抽籤決定須告退的董事名單(除非彼等之間另有協定)。

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亦規定，獲董事會委任以填補董事會臨時空缺的任何董事，任期僅至其獲委任後本公司的首次股東大會為止，並須於會上接受重選，而獲董事會委任以增加現時董事名額的任何董事，任期僅至隨後的股東週年大會為止，屆時將符合資格於會上接受重選。

主席及行政總裁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2.1，主席與行政總裁的角色應有區分，並不應由一人同時兼任。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主席和行政總裁的角色分別由張海峰先生和孫國華先生擔任。

主席及行政總裁有各自明確的職責。主席負責領導董事會，建立本集團的戰略和政策，並組織董事會事務，確保其有效性和訂立議程，但不參與本集團的日常運作。行政總裁直接負責本集團的日常運作，並就本集團的財務及營運表現向董事會負責。彼等各自的角色和職責已經以書面形式訂明，且已獲董事會批准及採納。

董事的持續培訓及發展

每名新委任的董事獲提供必需的簡介及資料，確保其對本公司的營運及業務以及其於相關法例、法律、規則及法規下的責任有適當的理解。

企業管治報告

董事須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以發展及更新其知識及技能，旨在保證其繼續為董事會貢獻廣博且實用的知識。

董事致力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條文A6.5有關董事培訓的規定。所有董事已參與持續專業發展，並將其於年內所接受培訓的記錄提交本公司。

按照董事所提交的記錄，董事於年內所接受培訓的概況如下：

董事姓名	持續專業發展 計劃類別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主席)	A、B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	A、B
黃志國先生	A、B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	A、B
趙悅女士	A、B
沈哲清先生	A、B

附註：

A： 出席培訓／研討會

B： 閱讀報章、刊物、研討會材料及更新資料，內容有關上市規則及其他適用監管規定的最新發展

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及出席情況

於年內，董事會定期舉行會議檢討本公司財務及營運表現以及商討未來策略。董事可親身或透過電子通訊方式參與。董事會主席亦已與獨立非執行董事舉行沒有執行董事出席的會議。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已採納每年舉行至少四次，大約每季一次定期董事會會議的常規。所有董事於最少14天前獲發所有常規董事會會議的通告，所有董事均有機會於議程內加入討論事項。每次會議的議程及董事會文件均於每次常規董事會會議舉行前最少3天寄交全體董事。所有董事會會議的會議記錄由公司秘書保管，並可供全體董事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於董事會會議上，董事會會審視重大事項，包括(其中包括)本公司的年度綜合財務報表及中期綜合財務資料、末期及中期股息建議(如有)、年度報告及中期報告、批准本集團重大資本開支及其他公司行動。

於年內，本公司召開了五次董事會會議及一次股東大會。每名董事出席董事會會議及股東大會的記錄載列如下：

董事姓名	出席次數	
	董事會會議	股東大會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主席)	6/6	1/1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	6/6	1/1
黃志國先生	6/6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	6/6	1/1
趙悅女士	6/6	1/1
沈哲清先生	6/6	1/1

於年內其中一次董事會會議通過出售事項。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所採納的董事進行證券交易守則條款，與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的規定標準相同。

董事會經作出具體查詢後確認，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年報日期2021年6月8日，各董事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及其行為守則所載的規定標準。

董事委員會

作為有效企業管治常規的重要一環，董事會已成立下列董事委員會，監督本集團指定範疇的事務。每一個委員會均包括獲邀加入為成員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2日成立審核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1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向董事會提供有關委任及撤換外聘核數師的推薦意見、審閱財務報表以及就財務匯報提出意見，並監察本公司內部監控程序及風險管理。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尹錦滔先生、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組成。審核委員會主席為尹錦滔先生，彼於會計範疇具備合適的專業資格及經驗。

於年內，審核委員會的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成員及成員出席情況		出席／會議數目
成員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主席)		2/2
趙悅女士		2/2
沈哲清先生		2/2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及截至2020年9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審核委員會亦已經與本公司管理層以及外聘與內部核數師討論於年內的財務資料，然後再提呈董事會審批，並與風險管理人員討論本集團的風險管理。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2日成立提名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董事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及就委任董事的事宜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提名委員會目前由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一名非執行董事及一名執行董事組成。提名委員會主席由董事會主席出任。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的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成員及成員出席情況		出席／會議數目
成員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主席)		1/1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		1/1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		1/1
趙悅女士		1/1
沈哲清先生		1/1

企業管治報告

於年內，提名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並於會上檢討董事會及其委員會的架構、規模及組成、檢討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及其可計量目標、檢討並向董事會建議採納提名政策、檢討董事會成員的背景及經驗、評價董事會成員對本集團的貢獻、就提名及重新委任董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以及評估獨立非執行董事的獨立性。

薪酬委員會

本公司於2012年9月22日成立薪酬委員會，並遵照上市規則第3.25條以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規定，制定書面職權範圍。本公司薪酬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本集團全體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整體薪酬政策及架構，向董事會提出推薦意見、覆核與表現掛鈎的薪酬，並確保董事概無釐定本身的薪酬。職權範圍全文可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查閱。

薪酬委員會目前由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一名非執行董事組成。薪酬委員會主席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悅女士。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的組成及委員會成員出席會議的情況如下：

成員及成員出席情況	
成員	出席／會議數目
獨立非執行董事	
趙悅女士(主席)	1/1
尹錦滔先生	1/1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	1/1

於年內，薪酬委員會曾舉行一次會議，並於會上檢討薪酬政策以及審批執行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金及花紅。董事概無參與本身薪酬的討論。薪酬委員會已就有關其他董事與高級管理層薪酬待遇的建議與董事會主席溝通。

有關董事酬金與退休福利以及應付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薪酬的詳情，已分別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及30(D)披露。

提名政策

董事會已於本年度採納一項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提名政策概要披露如下：

1. 目的

提名政策旨在列明相關甄選準則及提名程序，協助提名委員會與董事會確保董事會具備適合本集團業務的均衡技能、經驗及多元性以及廣泛的觀點。

2. 甄選準則

提名政策所列明的甄選準則包括：

- 為本公司事務付出時間的承諾以及投入足夠時間與注意力的能力；
- 誠信聲譽；
- 相關行業成就與經驗；
- 履行董事會職務的效率；及
-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所載各方面的多元性。

此等因素僅供參考，並不代表所有及決定性因素。提名委員會可酌情提名其認為適當的任何人士。

3. 提名程序

- (i) 就填補臨時空缺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提供建議以供考慮及批准。就建議於股東大會上接受選舉的人選而言，提名委員會應向董事會作出提名以供考慮及推薦。
- (ii) 於向本公司股東(「**股東**」)刊發通函前，獲提名人士不應假定彼等已獲董事會推薦於股東大會上接受選舉。
- (iii) 股東將獲發一份通函，以提供獲董事會提名於股東大會上接受重選的人選的資料，同時邀請股東提名人選。該通函將載列股東提名人選的遞交期限。向股東刊發的通函將載列適用法律、法規及規定所規定的獲提名人士姓名、簡歷(包括資格及相關經驗)、獨立性、建議薪酬及任何其他資料。
- (iv) 有關人選可於股東大會舉行前隨時向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送達書面通知退選。

董事會將就與推薦任何人選於任何股東大會上接受選舉有關的一切事宜享有最終決定權。

企業管治報告

4. 檢討提名政策

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將於適當時候檢討提名政策，確保提名政策行之有效。董事會轄下的提名委員會將按需要討論任何修訂。

企業管治職能

於年內，董事會亦負責決定本公司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履行如下的企業管治職責：

- 制訂及檢討本集團的企業管治政策及常規，並提出推薦意見；
- 檢討及監察董事與高級管理層的培訓及持續專業發展；
- 檢討及監察本集團有關遵守相關法律及監管規定的政策及常規；
- 制定、檢討及監察適用於本集團董事及僱員的操守守則及合規手冊(如有)；及
- 審視本集團有否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於企業管治報告內作出披露的規定。

財務報告及審核

董事對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董事知悉彼等須負責就每個財政年度擬備財務報表，以真實而中肯地反映本公司及本集團於年結日的事務狀況以及本集團於截至該日止財政年度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董事會致力於全年及中期報告內，向股東提呈清晰且不偏不倚的本集團表現評估，並適時作出適當的披露及公佈。根據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C.1.1，管理層會向董事會提供相關的闡釋及資料，以便董事會就提交董事會審批的財務及其他資料作出知情的評估。於本報告日期，董事會並不知悉有關任何事件或情況的重大不明朗因素，可能引致本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存疑。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法例規定及會計準則，按持續經營基準妥為擬備。

本公司的外聘核數師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對本集團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載於本年報「獨立核數師報告」一節。

核數師酬金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的外聘核數師及其聯屬公司曾為本集團提供以下服務：

	千港元
審核服務	1,020
非審核服務	
— 中期審閱服務	228
— 投資通函報告服務	150
— 稅務(附註)	74
總額	1,472

附註： 此等服務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的聯屬公司執行

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

本集團已實施內部監控制度，讓本集團實現營運效能及效率、財務匯報可靠性以及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等目標。本集團亦已採納風險管理制度，以管理與其業務及營運有關的風險，讓本集團能識別、評估及管理重大風險。

董事會有責任監督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並檢討其成效。該等制度旨在管理而非消除未能達成商業目標的風險，只能對不會出現重大錯誤陳述或損失提供合理而非絕對的保證。本公司的風險管理及內部審核部門在監察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方面擔當重要角色，直接向董事會匯報。該等部門可不受限制地接觸並審視本集團所有活動、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範疇。本集團的內部審核部門定時及獨立檢討本集團的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以維持高水平的企業管治標準。該等檢討涵蓋主要監控及風險管理程序，以確保所實施的制度足夠及有效。審核委員會已批准內部審核檢討計劃。

董事會檢討本集團風險管理及內部監控制度是否足夠及有效。有關檢討考慮多個範疇，包括但不限於(i)重大風險的性質及影響自上一次檢討以來的變化，以及本集團應對業務及外界環境轉變的能力；及(ii)管理層持續監察風險及內部監控制度的範圍及質素。該等檢討亦涵蓋本集團內部審核、風險管理及財務匯報職能的資源、員工資格及經驗、培訓計劃及預算是否足夠。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董事會認為該等制度持續有效及足夠。

企業管治報告

關於處理及發佈內幕消息的程序及內部監控方面，本公司明白其於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及上市規則下的相關責任。為了提升本集團處理內幕消息的制度，並確保其公開披露的真實性、準確性、完整性和及時性，本集團亦已採納並實施一套內幕消息政策及程序，包括只准許有限數目的僱員按需要取得有關資料，確保實施適當保護措施以避免本集團內部對內幕消息處理不當。

股東權利

股東要求召開股東特別大會(「股東特別大會」)

根據本公司的章程細則第64條，任何一名或多名於遞呈要求當日持有不少於本公司有權於股東大會上投票的繳足股本十分之一的股東(「請求人」)，有權要求董事召開股東特別大會以處理該項要求所指定的任何事務。該項要求須以書面形式向董事會或本公司的公司秘書郵寄，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該股東特別大會須於該項要求遞呈後兩個月內舉行。倘於有關遞呈後二十一(21)日內董事未有召開該大會，則請求人可自行以相同方式召開大會，而本公司須向請求人償付所有由請求人因董事未能召開大會而產生的所有合理開支。

股東向董事會提出查詢的步驟

股東可隨時以書面形式經本公司的公司秘書向董事會提出查詢及關注事項：

公司秘書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電郵：comsec@kingdom.com.hk

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會將各股東的查詢及關注事項轉交董事會及／或本公司相關董事委員會(如適用)，以解答各股東提問。

股東於股東大會提呈建議的步驟

如欲於本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提呈議案，股東應將其議案(「議案」)連同其詳細聯絡資料，以書面通知方式送交本公司的主要營業地點，地址為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

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將核實該請求，並於確認請求屬適宜及妥當後要求董事會將議案納入股東大會的議程內。

給予全體股東以供考慮有關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提出的議案的通知期，視乎議案的性質而各有不同：

- (a)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的股東週年大會上以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或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完整日及不少於2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企業管治報告

- (b)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本公司的特別決議案方式通過，則須發出不少於21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及
- (c) 倘議案須於本公司的股東特別大會上以本公司的普通決議案方式通過，則須發出不少於14個完整日及不少於10個完整營業日的書面通知。

與股東溝通

管理層會竭盡所能與本公司的股東及潛在投資人士維持有效的溝通。

本公司會於股東週年大會上與股東會面、於本公司網站(www.kingdom.com.hk)及聯交所網站登載中期及年度報告，及於本公司網站發出新聞稿，務求令股東及潛在投資人士緊貼本集團的業務及發展。

憲章文件

於年內，本公司的憲章文件並無任何變動。

招股章程所披露合規及監管事項的更新資料

長期搬遷計劃

誠如本公司於2012年9月28日刊發的招股章程(「招股章程」)所披露，本集團四大生產基地之一，即本集團現時位於深圳市南山區西麗鎮的廠房樓宇及員工宿舍(「西麗租賃物業」)，由金德利賽精密五金製品(深圳)有限公司(「KRP深圳」)承租。據本公司的中國法律顧問告知，由於西麗租賃物業可能會被視為歷史遺留違法建築，故西麗租賃物業有被拆遷及徵用的潛在風險。詳情請參閱招股章程第186至190頁。本集團目前有關西麗租賃物業的租賃協議乃於2016年11月1日開始，為期五年，應可確保西麗營運不受干擾。於本報告日期，董事確認出租人及本集團均無收到有關機構發出的任何命令要求騰出西麗租賃物業。

此外，董事計劃遷出西麗租賃物業，以降低與西麗租賃物業合法性及擁有權有關的潛在風險(「長期搬遷計劃」)。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KRP深圳與一名獨立第三方就租用一座位於廣東省惠州市廠房物業簽訂一項於租賃生效日期起為期六年(暫定為2021年3月1日至2027年2月28日)的租賃協議，該期限取決於廠房的建成日期。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KRP深圳與一名獨立第三方簽訂裝修協議，以承擔廠房裝修工程，並與另一獨立第三方簽訂系統供應協議，以承擔廠房系統供應工程。裝修工程於2021年4月1日開始，並預計將於2021年9月30日或之前完成。系統供應工程預計將於2021年9月30日或之前完成。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報告範圍

本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本報告**」)乃遵照上市規則附錄二十七所載報告指引的原則及條文編製，涵蓋本集團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深圳觀瀾、深圳西麗、蘇州、上海及東莞的廠房。該等廠房主要從事製造精密金屬業務(統稱為「**業務單位**」)。本報告涵蓋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並披露本公司企業社會責任的工作方針和表現。董事會與本集團相關管理層討論企業社會責任制度的成效後已審閱並批准本報告。

本報告載列業務單位的策略及於目標範圍(即環境、社會及管治)的施行情況。透過本報告，股東、僱員、客戶、供應商、債權人、監管者及公眾等利益相關者將得以審視本集團於環境及社會責任方面的表現。

環境保護

排放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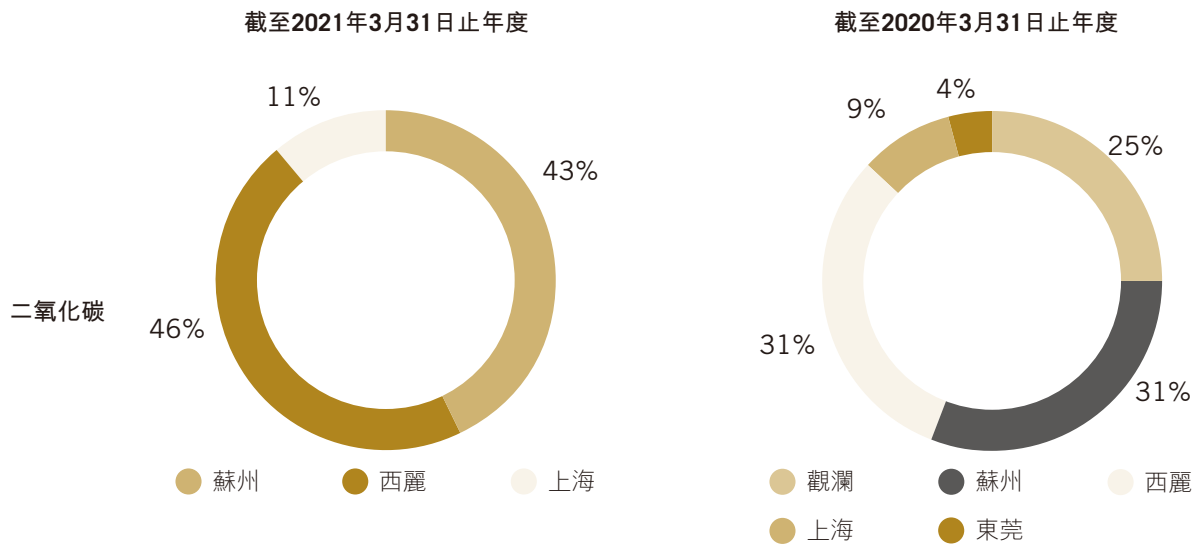
業務單位恪守以下中國政府就廢氣、污水排放及噪音污染頒布的法律：

- 中國大氣污染防治法
- 中國水污染防治法
- 中國環境噪聲污染防治法

本集團政策一貫遵守對業務單位的業務及運營有直接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為營造環保友好型生產環境，所排放的污染物受到業務單位的嚴密監察。業務單位於1998年就首次獲得國際環境管理體系認證(ISO 14001)。定期更新的認證反映我們在環境監控方面的成效。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環境檢測報告結果均反映業務單位生產過程中產生的廢棄物排放受到有效控制，符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業務單位從事精密金屬加工及裝配業務，在生產過程中主要因消耗電力、天然氣及柴油而產生二氧化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業務單位整體的二氧化碳排放量約為10,311噸，相比去年同期約10,735噸減少約424噸或3.9%。二氧化碳排放物大部分由於消耗電力作為主要能源而產生，二氧化碳排放物於本年度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減少了兩個業務單位所致。業務單位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整體的二氧化碳排放量比例如下：



業務單位設有不同措施節約生產過程中消耗的能源，同時減少溫室氣體的排放量。業務單位已引進太陽能發電板及智能節能開關。此外，廢棄物處置按照國際環境管理體系認證(ISO 14001)實行。

為妥善處理生產過程中產生的無害及有害廢棄物，業務單位備有完善程序防止對環境造成不利影響。根據廢棄物管理程序，所有廢棄物均系統化地分類，儲存於獨立倉庫，再經由獲中國政府授權的公司處置或回收。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金屬、木箱、塑膠及非化學廢棄物等無害廢棄物的處置量約為2,138噸(2020年：約為4,273噸)，而電子項目及化學廢棄物等有害廢棄物的處置量則約為61噸(2020年：約為44噸)。有害廢棄物於本年度有所增加乃主要由於我們推行更為嚴格的廢棄物分類。為盡量減少物料浪費，我們將繼續改進生產流程，並於生產中使用更多可回收物料。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資源利用

業務單位於節約能源及水資源方面不遺餘力。減少使用資源的措施按照國際環境管理體系認證(ISO 14001)實行。生產程序亦定期進行耗能效益評估。如上文排放物一節所述，業務單位已安裝若干節能設備，且我們將恪守耗能利用率最大化原則。

業務單位整體的電力資源消耗量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7.5百萬千瓦時減少約5.4百萬千瓦時或30.9%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1百萬千瓦時。電力資源消耗量於本年度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減少了兩個業務單位所致。

在業務單位整體的水資源消耗量方面，由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125.6千噸減少約85.7千噸或68.2%至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約39.9千噸。水資源消耗量於本年度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減少了兩個業務單位所致。為了減少水的消耗量，管理層會加強員工培訓和資源控制以節約用水。

製成品的包裝一般會使用大量紙張。為節約包裝紙，業務單位已設計出多項程序以使用可回收包裝物料來減少製成品的包裝紙使用，讓客戶於下達新生產訂單時可選擇使用可回收物料。可回收包裝物料，包括可循環再用的瓦楞紙箱及膠箱，於交付製成品後從客戶處回收至我們的廠房，再將所有紙箱及膠箱用於下一批生產訂單。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可回收包裝物料使用率佔銷售產品總數約為5% (2020年：約為9%)。可回收包裝物料使用率於本年度有所減少乃主要由於本集團減少了兩個業務單位所致。按照本集團政策，我們將繼續鼓勵客戶就適合的生產訂單使用可回收包裝物料。

環境及自然資源

為盡量減輕對環境的影響及減少耗用資源，本集團已按政策實施一套環境控制措施。該等控制措施包括置換能源效益低的電機設備、培訓僱員節約資源、透過雙面印刷減少使用紙張及廢棄物分類回收。業務單位最終減少、重用或回收了大量紙張及塑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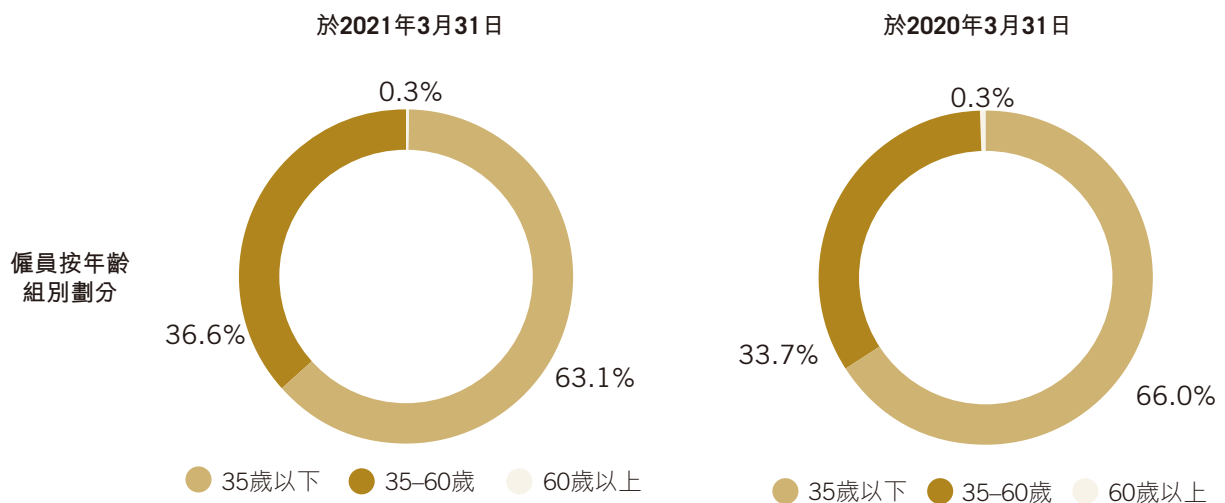
工作環境

基本資料

本集團秉持公平及平等機會原則，招聘時不論年齡、性別、婚姻狀況、種族、國籍、宗教或殘疾，時刻視員工為最重要的資產並因材施教。本集團已遵守與薪酬及解僱、招聘及晉升、工作時間、休息時間、平等機會、多元化、反歧視以及其他利益及福利有關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按僱員資歷、經驗及工作表現，並參考現行市況釐定。

僱員工會已經成立以保障僱員權利及利益。工會的成員代表着僱員的權益，協助僱員與管理層商討改善僱員福利。為推動僱員不斷提升個人表現及貢獻，業務單位持續提升人力資源管理及改善評核制度。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聘用合共1,356名僱員（2020年：1,400名僱員）。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僱員按年齡組別劃分如下：



健康與安全

僱員健康與安全對本集團極為重要。本集團已遵守與提供安全的工作環境及保障僱員免受職業性危害有關且對本集團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本集團已採取一系列政策保護僱員，包括廠房環境安全管理及監控、職業病預防管理以及職業健康安全管理監控。部分政策引用中國相關法律及法規的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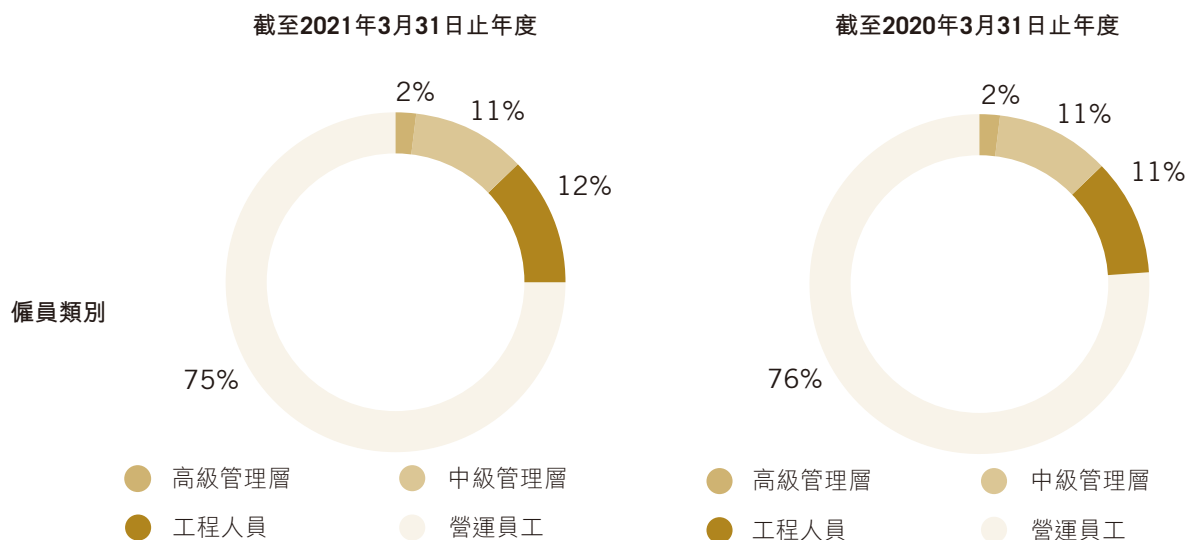
為提高僱員對健康與安全工作方式的意識，業務單位努力提升僱員健康與安全環境，推出一系列定期培訓活動，確保僱員了解相關法律及法規。業務單位亦向高風險工作崗位僱員提供多項特別培訓，協助彼等正確使用防護設備及方法。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業務單位保持零工作死亡事故紀錄。管理層將繼續檢討及維持健康與安全監控。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發展及培訓

業務單位於競爭激烈的市場上經營。為應對競爭，我們推行全面的僱員培訓制度以確保我們的長期競爭力。培訓目的為提升僱員的知識及技能，從而達成本集團的使命。僱員培訓課程涵蓋廣泛的工作範圍，如有關工作的法規及政策、製造業管理及監控、產品品質、工作安全等。部分針對專門範疇的培訓工作坊，由外部培訓機構提供。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定期培訓包括的僱員類別載列如下：



勞工準則

業務單位遵循本集團政策以維持高標準的勞工工作環境，採取不同步驟防止童工及強制勞工。所有任職於業務單位的僱員必須年滿18歲，並按自願原則選擇是否超時工作。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一直遵守與避免童工及強制勞工有關的相關法律及法規，且業務單位並無聘用童工。管理層將密切監察僱傭常規及相關監控程序以避免業務單位聘用童工。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蘇州業務單位於2020年8月獲蘇州市虎丘區人民政府頒發勞動關係和諧企業獎狀，並於2020年5月獲蘇州高新區總工會頒發模範職工之家獎狀。管理層將繼續加強政策以改善勞工保障。

營運慣例

供應鏈管理

供應鏈管理與產品品質監控制度息息相關，因此業務單位實行嚴格監控措施挑選供應商。我們的政策規定我們的供應商必須通過嚴密審核程序方能成為合資格供應商。根據審核程序，供應商須接受產品品質、環保及合適性方面的評估及實地審核，並須接受由業務單位專責部門進行的品質一致性測試。供應商通過審核及評估後，才獲加入「合格供應商名單」，而業務單位僅會向上述名單中的供應商下達採購訂單。供應商如已取得國際品質管理體系認證(ISO 9001)，將獲較高機會納入「合格供應商名單」。

在常規監控方面，「合格供應商名單」上的供應商須每年接受表現評估，包括供應商生產品質及誠信檢討。如評估結果不合格，供應商可能被要求進行若干改善行動。

產品責任

為回應客戶的需要及要求，業務單位早於1995年已取得國際品質管理體系認證(ISO 9001)並定期更新認證。業務單位旗下的生產僱員熟悉認證的有關規定，並致力於生產過程中符合認證的特定要求。

根據ISO 9001，業務單位的生產線已制定健全的品質檢測系統。產品退回率保持較低水平，而產品也符合相關健康與安全法規。此外，業務單位於生產過程中實行嚴格品質監控。該等監控包括制定生產程序監察計劃、制訂程序參數及產品測試參數，以及就特定產品編製測試工作指引。除實地測試外，同時會於測量中心使用高規格測試工具以分析產品瑕疵。所有測試工具由測量中心或外部校驗機構定期校驗。

為改善產品品質，如管理層接獲客戶反映產品品質的意見，我們會即時與相關客戶溝通以解決品質問題。如有需要，業務單位會安排技術人員在客戶倉庫進行進一步實地調查。因此，所有退回產品均會接受必要的瑕疵測量，以進一步改善品質。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已交付予客戶的產品沒有涉及健康與安全的重大品質問題。

反貪污

為營造誠信的環境，本集團已推行嚴密監控政策，並將繼續改進內部監控制度，務求加強本集團內部監督及反貪污。

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反貪污管理方面的主要規例如下：

1. 全體僱員一律禁止提供及收受賄賂、接受貴重物品、挪用公款、敲詐、欺詐及洗黑錢；
2. 差旅及酬酢費用必須有明確的業務目的，並應恪守節儉及必要性原則。過度申領差旅費和違章宴請費用，以及以業務單位公款接待無關人士均在禁止之列；及
3. 業務單位已實行舉報制度。只要與業務單位的營運有關，所有僱員均可透過舉報制度直接聯繫高級管理層。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遵守與賄賂、勒索、欺詐及洗黑錢有關的法律及法規。管理層已於業務單位實行健全的反貪污監控，並建構起重視誠信的工作環境。

社區投資

社會貢獻

業務單位一直積極承擔社會責任，於所屬社區提倡和諧社會發展，此乃本集團長遠發展的重要方針。

除在本年報內的「董事會報告」一節所述向慈善團體作出的現金捐款外，業務單位的管理層及僱員還一直協助、支持及參與當地社區及鄰里活動。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進行下列事項：

1. 深圳西麗及蘇州業務單位聘用殘疾居民為僱員；
2. 蘇州業務單位為中國大學生提供於工程部短期工作的實習機會，以獲取工作經驗；
3. 深圳西麗業務單位邀請一家醫療機構於深圳西麗廠房為僱員提供免費體檢服務；
4. 蘇州業務單位於2020年5月獲蘇州高新區總工會頒發模範職工之家獎狀；及
5. 蘇州業務單位於2020年8月獲蘇州市虎丘區人民政府頒發勞動關係和諧企業獎狀。

本集團將繼續物色新機會透過其營運業務提倡可持續發展，並加強與慈善團體的夥伴關係，為社區培養奉獻的文化。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54歲，於2016年10月13日獲委任為非執行董事及主席。張海峰先生目前為內蒙古坤龍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副總經理。在內蒙古坤龍房地產開發有限責任公司擔任目前職位之前，彼曾於1988年至2002年在包頭市對外經濟貿易公司擔任多個不同職位。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61歲，為本集團創辦人之一，分別於2011年7月13日及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孫國華先生於金屬沖壓行業積逾25年經驗。自1981年起，彼參與其家族於香港的金屬廚房用具製造業務。當彼於1987年在葵涌首次開設其名為金德實業製品廠的金屬沖壓工廠時，彼發展其於金屬沖壓方面的專業。彼於1989年成立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並於1990年成立深圳市順安金德實業制品來料加工廠。彼負責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及合作夥伴關係發展以及維繫國際重要客戶關係。

孫國華先生積極參與不同的行業協會。彼為香港中小企經貿促進會有限公司的名譽主席、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創新科技署創新及科技基金研究項目評審委員會(前稱創新及科技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委員及專業服務協進支援計劃評審委員會成員。

孫國華先生的行業成就屢獲肯定。彼於1999年獲香港工業總會授予香港青年工業家獎。於2001年，彼獲共青團深圳市委員會、深圳市青年企業家聯合會、深圳市青年聯合會、深圳特區報社及深圳電視台評選為優秀青年企業家，並獲香港董事學會頒發傑出董事獎。於2002年，彼獲香港理工大學頒發紫荊花杯傑出企業家獎。於2006年，彼獲香港特區政府頒發榮譽勳章。

孫國華先生於多間政府機構擔任眾多職位。彼於2006年至2016年為中國人民政治協商會議(「政協」)深圳市南山區常務委員會委員，自2003年起為安徽省政協委員會委員。彼亦自2005年起擔任深圳外商投資企業協會的副會長。彼於2005年至2012年間擔任深圳市南山區僑商會的副會長，並於2012年2月獲委任為會長。彼自2006年起為港區省級政協委員聯誼會有限公司的會員。

孫國華先生亦為不同社會組織的熱心成員。彼為香港青年工業家協會基金有限公司副會長。除此之外，彼亦通過擔任香港盲人體育總會的創會主席及亞洲防盲基金會會長參與公益事業。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孫國華先生持有歐洲大學(European University)商學院工商管理碩士學位。於2002年1月，孫國華先生獲香港工業專業評審局頒發副院士(金屬行業)。彼亦於2002年12月獲深圳大學工程技術學院委聘為榮譽教授。孫國華先生於2014年1月獲授予香港理工大學大學院士。

黃志國先生，69歲，於2012年9月22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彼亦為本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董事。彼負責就戰略規劃、合作夥伴關係發展、兼併及收購策略向董事會提供建議，惟不參與本集團的日常管理。

彼於印刷電路板製造行業的銷售、行銷及總體運營管理方面擁有逾40年經驗。1977年至1996年期間，彼任職於HT (China) Limited，於1981年在香港負責籌建永捷電路版有限公司(「永捷電路版」)。1981年至1986年6月期間，彼擔任永捷電路版的總經理，隨後於1986年7月晉升為董事總經理，負責業務規劃、財務管理及日常運營。

於1995年，HT (China) Limited決定退出香港市場，黃志國先生連同管理層買下全部股份後隨即成為永捷電路版的主要股東。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68歲，於2012年9月22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於1975年畢業於香港理工大學(前稱香港理工學院)，獲會計學高級文憑。彼為香港會計師公會及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的資深會員。

尹錦滔先生具有逾30年的香港執業會計師從業經驗，於審計及顧問工作方面經驗豐富。尹先生為香港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的前合夥人。

彼為香港公開大學校董會司庫及成員。

尹錦滔先生現時亦為多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大快活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52)、海通國際證券集團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65)(自2018年6月起)、華潤置地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109)、雅居樂雅生活服務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3319)(自2017年8月起)及泰加保險(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61)。彼亦自2016年11月起出任上海證券交易所(「上交所」)上市公司中國國際貿易中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碼：600007)的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先生曾擔任多間聯交所上市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包括分別自2013年5月至2017年7月擔任港大零售國際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255)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11月至2019年5月擔任嘉里物流聯網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36)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0年8月至2019年6月擔任華能新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95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6月至2019年6月擔任上海醫藥集團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2607)(「上海醫藥」)的獨立非執行董事、自2013年10月至2019年10月擔任哈爾濱銀行股份有限公司(股份代號：6138)的獨立非執行董事。上海醫藥亦於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碼為601607。

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簡歷

趙悅女士，46歲，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Togni & Zhao Limited(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從事獵頭業務)的董事。趙女士於2003年獲紐約州律師協會錄取，並於法律界擁有多年經驗。趙女士曾任職於寶維斯律師事務所及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趙女士畢業於橋港大學(University of Bridgeport)，取得生物學理學士學位，以及畢業於紐約大學，取得法律博士學位。

沈哲清先生，41歲，於2016年2月3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現為ZQ Capital Limited的董事。沈哲清先生自2016年7月起出任如新集團(紐約證券交易所上市公司：NUS)的董事。沈哲清先生於金融界擁有多年經驗，並曾任職於雷曼兄弟及高盛集團。他之前於巴克萊亞洲有限公司投資銀行部任董事總經理一職。沈哲清先生畢業於衛斯理安大學，取得經濟學及數學文學士學位。

高級管理層

郭科志先生，51歲，於2012年2月加入本集團並為本公司首席財務官。彼主要負責本集團的財務管理。郭先生於企業融資、併購、投資者關係、企業策略、法務事宜、財務管理及審核方面擁有超過20年經驗。在加入本集團前，郭先生於2006年至2012年期間擔任多間上市及非上市公司的高級財務職務。郭先生亦於1994年8月至2006年10月期間任職於一所大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

郭先生於1994年11月取得香港科技大學的工商管理會計學學士學位。郭科志先生為香港會計師公會會員。

董事會報告

董事會謹此提呈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董事會報告及本集團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主要業務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而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主要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沖壓及金屬車床加工產品。本公司附屬公司的主要業務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4。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按業務分部劃分的收入及經營業績分析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7。

業務回顧

本集團業務及展望的客觀審視載於本年報中第4至5頁的主席報告書及第6至11頁的業務回顧一節。若干財務資料載於本年報中第119至120頁的五年財務資料摘要一節。

企業社會責任

本集團將關愛及貢獻社會視為本集團實現可持續發展的策略中的重要元素。本集團進行業務的過程中重視社會福祉，並參與社區和慈善活動。企業社會責任的詳情載於第23至29頁的環境、社會及管治報告。

主要財務風險

本集團面對各種不同的財務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上述主要風險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5。

遵守法律及法規

本集團的業務主要由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中國大陸進行，而本公司本身於聯交所上市。就董事所深知，本集團在各重大方面已遵守對本集團中國大陸及香港業務及營運有重大影響的相關法律及法規。年內，本集團並無嚴重違反或不遵守適用法律及法規。

環境政策

本集團致力於推動環境友好型企業，並透過關掉閒置照明及電器節省電力、鼓勵循環再用辦公室供應品、雙面打印等措施儘量減輕對環境的影響。本集團中國大陸廠房的營運嚴格遵守相關中國監管機構的相關環保規例及規則，並擁有所有必要的許可及批准。

與主要權益人的關係

客戶

本集團致力為客戶提供優質產品，同時重視所有客戶透過不同方式及渠道(包括使用電話、直接郵件及售後回訪)發表的意見及反饋。此外，本集團繼續積極管理客戶關係、擴大客戶基礎及提升客戶忠誠度。

供應商

本集團與供應商建立工作關係以有效及高效地滿足客戶需求。本集團在下達訂單前已就其要求及標準與供應商妥善溝通，以確保獲交付優質原材料。所有主要供應商與本集團已建立緊密及長期合作關係。

業績

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業績載於第49頁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末期股息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會並不建議派付任何末期股息(2020年：零)。年內並無派付中期股息(2019年：零)。

股息政策

董事會於本年度採納股息政策(「股息政策」)。股息政策的概要披露如下。

董事會於考慮宣派及派付股息時會顧及以下因素：

- 本公司憲章文件的規定；
- 開曼群島公司法的償債能力規定；
- 本公司的保留溢利及股本溢價具有足夠款項支付股息；
- 不時存續對本公司有約束力的部分融資安排及其他協議所涉及的任何財務契諾及其他限制；
-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的盈利、財務狀況、經營業績、擴充計劃、營運資金需要及預期現金需要；
- 附屬公司向本公司派付的現金股息；及
- 董事會可能視為適當的其他因素。

董事會報告

宣派及派付股息的形式及次數由董事會全權絕對酌情決定。於計量某一財政年度本公司業績對目標派息率時，董事會將修正自由現金流於個別年度可能因一次性收益或虧損所產生任何變數的影響，力求維持每年貫徹一致。董事會將按適當情況檢討股息政策，以確保股息政策合規，並於適當時候討論及批准任何修改。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6。

借款及財務費用

有關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借款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7。本集團財務費用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9。

股本

本公司股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23。

儲備

本集團及本公司儲備於年內的變動詳情載於第52頁的綜合權益變動表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3(ii)。

可分派儲備

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可供分派予股東的儲備約為261.9百萬港元，由保留溢利約235.8百萬港元及股本溢價約26.1百萬港元組成。根據開曼群島法律，除非緊隨建議派發股息日期後公司有能力和償還在日常業務過程中到期的債務，否則該公司不可派付股息，或從股本溢價賬作出分派。

退休福利計劃

本集團退休福利計劃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1。

捐款

本集團於年內並無作出捐款(2020年：約605,000港元)。

財務概要

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業績及總資產及負債概要載於第119至120頁。

董事

年內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為：

非執行董事：

張海峰先生(主席)

執行董事：

孫國華先生

黃志國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尹錦滔先生

趙悅女士

沈哲清先生

於2020年8月25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張海峰先生及尹錦滔先生獲選連任董事。

根據本公司的組織章程細則，黃志國先生及沈哲清先生將會退任，並將符合資格及願意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

擬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接受重選的董事並無訂立未屆滿而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在一年內不可在不予賠償(正常法定賠償除外)情況下終止的服務合約。

董事履歷詳情載於第30至32頁。

董事會報告

獨立性確認

本公司已接獲各現任獨立非執行董事按照上市規則第3.13條發出的年度獨立性確認。按照上市規則，本公司認為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獨立人士。

董事薪酬

董事薪酬乃參照董事職務、職責及表現以及本集團業績釐定。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2。

管理合同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內無訂立或存在有關本公司全部或任何重大部分業務的管理及行政合同。

董事服務合約

非執行董事張海峰先生已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惟並無特定固定任期。該委任函由2016年10月13日起開始。

各執行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約，據此，彼等同意出任執行董事，由2012年9月22日起為期三年，直至其中一方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任期將於當時任期屆滿及其後每次一年的繼任任期屆滿時自動續期及延長一年，直至任何一方於當時任期屆滿前發出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尹錦滔先生已獲委任，自2012年9月22日起初步為期兩年，隨後任期將自動更新，每次由當時任期到翌日起計為期一年，直至獨立非執行董事或本公司透過於初步任期屆滿時或其後任何時間送達不少於三個月的書面通知終止為止。

獨立非執行董事趙悅女士及沈哲清先生已各自與本公司訂立委任函，惟並無特定固定任期。所有委任函由2016年2月3日起開始。

獲准許彌償條文

為董事利益訂立的獲准許彌償條文目前有效並於本年一直生效。本公司已就針對其董事及高級人員的潛在法律行動作出並維持保障範圍適當的保險。

於重大合約的權益

除在「業務回顧」一節「財務回顧」一段，以及本年報「董事會報告」一節「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一段所披露的協議以外，於年末或年內任何時間並無由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訂立而本公司董事、本公司控股股東或其任何附屬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重大權益的任何重要合約存續。

董事會報告

董事購入股份或債券的安排

本公司、其控股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年內任何時候概無訂立任何安排，致使董事可藉購入本公司或任何其他法人團體的股份或債券而獲益。

董事於競爭業務的權益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及直至本報告日期，董事概無於根據上市規則被視為與本集團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

購股權計劃

根據本公司日期為2012年9月22日的股東書面決議案，本公司的購股權計劃(「購股權計劃」)獲批准及採納。

設立購股權計劃旨在就董事及合資格人士的貢獻給予鼓勵或獎勵。購股權計劃自其獲採納起計持續有效，為期十年。購股權計劃將於2022年9月21日屆滿。

根據購股權計劃，董事可酌情向(i)本公司、其任何附屬公司或本集團持有股本權益的任何實體的任何董事(包括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及獨立非執行董事)及僱員；或(ii)任何供應商、客戶、為本集團提供服務的顧問、本集團附屬公司股東及合營公司合夥人授出購股權以認購股份。

授出購股權的要約必須於由要約日期起21天內接納。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在任何時候均不得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30%。根據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股份總數，合共不得超過股份首次開始於聯交所交易時已發行股份的10%。除非按照上市規則獲得本公司股東批准，否則於任何12個月期間授予任何個別人士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不得超過於該12個月期間的最後一天已發行股份的1%。

購股權可於董事可能決定的期間(包括購股權於行使前必須持有的最短期限(如有))內行使，而有關期間於若干歸屬期後開始，並無論如何不得遲於由有關購股權授出日期起計十年屆滿，惟受有關提早終止的條文規限。購股權可於支付1港元作為每次授出的代價後授出。行使價相等於下列價格的最高者：(i)股份於授出要約日期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收市價；(ii)股份於緊接授出要約日期前五個營業日在聯交所發出的每日報價表所報的平均收市價；及(iii)股份面值。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購股權根據購股權計劃獲授出、行使、註銷、失效或未行使。於本年報日期，根據購股權計劃可予發行的股份總數為60,000,000股，佔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10%。

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3月31日，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7及8分部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包括彼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的有關條文被當作或視為擁有的權益及/或淡倉)，及/或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載入該條所述登記冊的任何權益或淡倉，或根據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任何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及其他人士於股份及相關股份的權益及淡倉

於2021年3月31日，以下人士(本公司董事或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條文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股東名稱	本集團成員公司/ 相聯法團名稱	身份/權益性質	證券數目及類別 (附註1)	佔股權 概約百分比
Massive Force Limited	本公司	實益擁有人	449,999,012股 股份(L)(附註2)	75%

附註：

- 1 字母「L」代表該法團/人士於本公司股份中的好倉。
- 2 該等股份由Massive Force Limited持有，而Massive Force Limited由張永東先生擁有40%權益。

持續關連交易及關連交易

於上一財政年度，本集團(作為租戶)與本公司於上市規則下的若干關連人士訂立多項持續關連交易協議，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仍然有效。根據該等協議，本集團應於進行本集團業務過程中與該等訂約方進行持續關連交易。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該等交易(亦構成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所載的關聯方交易)的詳情載列如下：

下列租賃協議於截至2019年、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的年度上限分別為21,000,000港元、21,000,000港元及21,000,000港元。

(A) 蘇州廠房租賃協議

日期：	2018年11月1日
訂約方：	金德精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作為業主)
交易性質：	租用位於中國蘇州之廠房
年期：	由2018年11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
租金：	每年人民幣14,548,992元(不包括水電及其他公用事業(如適用)費用)
續約選擇權：	本集團有權於初始租賃年期屆滿時按當時市場租金進一步續約三年

(B) 香港辦公室租賃協議^(附註)

日期：	2018年11月1日
訂約方：	裕金創富有限公司(「裕金創富」)(作為業主)
交易性質：	租用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1樓C室之辦公室
年期：	由2018年11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
租金：	每年1,944,000港元(包括差餉、地租及管理費)
續約選擇權：	本集團有權於初始租賃年期屆滿時按當時市場租金進一步續約三年

董事會報告**(C) 停車位一租賃協議**^(附註)

日期：	2018年11月1日
訂約方：	裕金創富(作為業主)
交易性質：	租用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樓65號之停車位
年期：	由2018年11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
租金：	每年52,800港元(包括差餉、地租及管理費)
續約選擇權：	本集團有權於初始租賃年期屆滿時按當時市場租金進一步續約三年

(D) 停車位二租賃協議^(附註)

日期：	2018年11月1日
訂約方：	裕金創富(作為業主)
交易性質：	租用位於香港新界荃灣海盛路3號TML廣場3樓66號之停車位
年期：	由2018年11月1日起計為期三年
租金：	每年52,800港元(包括差餉、地租及管理費)
續約選擇權：	本集團有權於初始租賃年期屆滿時按當時市場租金進一步續約三年

根據上文所披露的租賃協議，年內已付租金總額約18.6百萬港元。

附註：本集團於2020年完成出售部分公司後，已出售公司不再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關連人士終止與已出售公司的相關現有租賃協議，並按相同條款(除租期自完成日期起計為期三年外)與本集團訂立新租賃協議。新租賃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構成關連交易。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日期為2020年1月22日之公告。

董事會報告

進一步詳情載於綜合財務報表附註30(B)。該等持續關連交易須受限於而本公司確認其已遵守上市規則第十四A章項下的申報及公告規定。

獨立非執行董事已審閱上文所載的持續關連交易，並確認該等持續關連交易乃(i)於本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ii)按一般商務條款或不遜於本集團提供予獨立第三方或獲獨立第三方提供的條款訂立；及(iii)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而有關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股東整體利益。

本公司核數師已獲委聘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鑒證業務準則第3000號(經修訂)「非審核或審閱過往財務資料之鑒證工作」及參照實務說明第740號「關於香港上市規則所述持續關連交易的核數師函件」，對本集團的持續關連交易作出報告。核數師已於致董事會的無保留意見函件中確認：

-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未獲董事會批准；
-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未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本集團的定價政策進行；
-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交易未有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進行；及
- 彼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令彼等相信該等已披露的持續關連交易已超過本公司日期為2018年10月19日的通函所披露的各個年度上限總值。

購買、出售或贖回上市證券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證券。

優先購買權

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或開曼群島法例下概無關於優先購買權的條文，規定本公司須按比例基準向現有股東提呈發售新股。

稅務寬減

本公司不知悉有任何因股東持有的股份而向彼等提供的任何稅務寬減。

酬金政策

董事酬金由薪酬委員會經計及市場費率、工作量、職責及整體經濟形勢後決定。

董事會報告

股票掛鈎協議

除上文「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載的購股權計劃外，本公司並無於年內訂立，或於年末存續而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股票掛鈎協議，或需要本公司訂立任何將會或可能導致本公司發行股份的協議。

足夠公眾持股量

依照本公司取得的公開資料及就董事所深知，於本報告日期，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總額中最少25%由公眾人士持有，符合上市規則規定。

主要客戶及供應商

有關年內主要客戶及供應商各自應佔本集團銷售額及採購額的資料如下：

佔本集團總額百分比

銷售

最大客戶	16.6%
五大客戶合計	46.1%

採購

最大供應商	7.6%
五大供應商合計	25.0%

就董事所深知及確信，於年內在什麼時候，概無董事、彼等的聯繫人或擁有本公司5%以上股本的任何股東於五大客戶或供應商中擁有任何權益。

暫停辦理股份登記手續

為確定股東有權出席於2021年8月23日舉行的本公司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本公司的股東名冊將於2021年8月18日（星期三）至2021年8月23日（星期一）（包括首尾兩天）暫停登記，在此期間將暫停辦理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手續。為符合資格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投票，所有已填妥的股份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必須於2021年8月17日（星期二）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香港分處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登記，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

企業管治

本公司所採納的主要企業管治常規載於第12至22頁的企業管治報告。

審核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

董事會報告

核數師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審核。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將於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退任，並合資格及願意獲續聘。應屆股東週年大會上將提呈一項決議案，以續聘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核數師。

代表董事會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張海峰

香港，2021年6月8日

獨立核數師報告



SHINEWING (HK) CPA Limited
43/F., Lee Garden One
33 Hysan Avenue
Causeway Bay, Hong Kong

致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股東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意見

我們已審計列載於第49至118頁的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的綜合財務報表，此財務報表包括於2021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表與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綜合權益變動表和綜合現金流量表，以及綜合財務報表附註，包括主要會計政策概要。

我們認為，綜合財務報表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真實而中肯地反映了貴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綜合財務狀況以及截至該日止年度的綜合財務表現及綜合現金流量，並已遵照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妥為擬備。

意見的基礎

我們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我們在該等準則下承擔的責任已在本報告「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部分中作進一步闡述。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專業會計師道德守則》(「守則」)，我們獨立於貴集團，並已履行守則中的其他專業道德責任。我們相信，我們所獲得的審計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我們的審計意見提供基礎。

關鍵審計事項

關鍵審計事項是根據我們的專業判斷，認為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的事項。該事項是在我們審計整體綜合財務報表及就此出具意見時進行處理的，我們不會對該事項提供單獨的意見。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請參閱綜合財務報表附註19以及第66至71頁所載的會計政策。

關鍵審計事項	我們的審計如何處理關鍵審計事項
<p>我們已識別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為關鍵審計事項，原因在於應收賬款賬面值約166,551,000港元對綜合財務報表屬重大，以及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涉及重大判斷及估計。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任何預期信貸虧損撥備。</p>	<p>我們的程序旨在審閱將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分類的逾期天數。我們已審閱以 貴集團過往觀察所得違約率為基礎的撥備矩陣，並考慮前瞻性資料。</p>
<p>管理層已就於報告日期預期信貸虧損的估值委聘獨立估值師。由於計算撥備率涉及前瞻性資料選擇，故估值需要管理層作出重大判斷及估計。</p>	<p>我們亦已對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所用的前瞻性資料的合理性及選擇提出質詢。</p>

其他信息

貴公司董事對其他信息負責。其他信息包括刊載於年報內的所有信息，但不包括綜合財務報表及我們的核數師報告。

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意見並不涵蓋其他信息，我們亦不對該等其他信息發表任何形式的鑒證結論。

結合我們對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我們的責任是閱讀其他信息，在此過程中，考慮其他信息是否與綜合財務報表或我們在審計過程中所了解的情況存在重大抵觸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情況。基於我們已執行的工作，如果我們認為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錯誤陳述，我們需要報告該事實。在這方面，我們沒有任何報告。

貴公司董事及治理層就綜合財務報表須承擔的責任

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及香港《公司條例》的披露規定擬備真實而中肯的綜合財務報表，並對彼等認為為使綜合財務報表的擬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所需的內部控制負責。

在擬備綜合財務報表時，貴公司董事負責評估 貴集團持續經營的能力，並在適用情況下披露與持續經營有關的事項，以及使用持續經營為會計基礎，除非 貴公司董事有意將 貴集團清盤或停止經營，或別無其他實際的替代方案。

治理層須負責監督 貴集團的財務報告過程。

獨立核數師報告

核數師就審計綜合財務報表承擔的責任

我們的目標，是對綜合財務報表整體是否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取得合理保證，並出具包括我們意見的核數師報告。我們僅向閣下(作為整體)按照協定委聘條款報告，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合理保證是高水平的保證，但不能保證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的審計，在某一重大錯誤陳述存在時總能發現。錯誤陳述可以由欺詐或錯誤引起，如果合理預期它們單獨或滙總起來可能影響綜合財務報表使用者依賴綜合財務報表所作出的經濟決定，則有關的錯誤陳述可被視作重大。

在根據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過程中，我們運用了專業判斷，保持了專業懷疑態度。我們亦：

- 識別和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綜合財務報表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設計及執行審計程序以應對這些風險，以及獲取充足和適當的審計憑證，作為我們意見的基礎。由於欺詐可能涉及串謀、偽造、蓄意遺漏、失實陳述，或凌駕於內部控制之上，因此未能發現因欺詐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高於未能發現因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的風險。
- 了解與審計相關的內部控制，以設計適當的審計程序，但目的並非對貴集團內部控制的有效性發表意見。
- 評價貴公司董事所採用會計政策的恰當性及作出會計估計和相關披露的合理性。
- 對貴公司董事採用持續經營會計基礎的恰當性作出結論，並根據所獲取的審計憑證，確定是否存在與事項或情況有關的重大不確定性，從而可能導致對貴集團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重大疑慮。如果我們認為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有必要在核數師報告中提醒使用者注意綜合財務報表中的相關披露。假若有關的披露不足，則我們應當發表修改意見。我們的結論是基於直至核數師報告日止所取得的審計憑證。然而，未來事項或情況可能導致貴集團不能持續經營。
- 評價綜合財務報表的整體列報方式、結構和內容，包括披露，以及綜合財務報表是否中肯反映交易和事項。
- 就貴集團內實體或業務活動的財務信息獲取充足、適當的審計憑證，以便對綜合財務報表發表意見。我們負責集團審計的方向、監督和執行。我們為審計意見承擔全部責任。

除其他事項外，我們亦與治理層溝通了計劃的審計範圍、時間安排、重大審計發現等，包括我們在審計中識別出內部控制的任何重大缺陷。

獨立核數師報告

我們還向治理層提交聲明，說明我們已符合有關獨立性的相關專業道德要求，並與他們溝通有可能合理地被認為會影響我們獨立性的所有關係和其他事項，以及在適用的情況下，相關的防範措施。

從與治理層溝通的事項中，我們確定哪些事項對本年度綜合財務報表的審計最為重要，因而構成關鍵審計事項。我們在核數師報告中描述這些事項，除非法律法規不允許公開披露這些事項，或在極端罕見的情況下，如果合理預期在我們報告中溝通某事項造成的負面後果超過產生的公眾利益，我們決定不應在報告中溝通該事項。

出具本獨立核數師報告的審計項目合夥人是劉佳煌先生。

信永中和(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執業會計師

劉佳煌

執業證書編號：P06623

香港

2021年6月8日

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收入	6	678,328	986,744
銷售成本		(526,353)	(751,675)
毛利		151,975	235,06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8,291)	26,039
分銷及銷售開支		(9,606)	(21,562)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6,074)	(186,352)
財務收入	9	4,579	894
財務費用	9	(11,254)	(18,611)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28	-	(26,786)
稅前溢利	10	21,329	8,691
所得稅開支	13	(2,926)	(8,059)
年內溢利		18,403	632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其後可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貨幣換算差額		29,119	(20,368)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匯兌儲備	28	-	7,529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29,119	(12,839)
年內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47,522	(12,207)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 本公司擁有人		17,923	644
— 非控股權益		480	(12)
		18,403	632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收入/(開支)總額：			
— 本公司擁有人		47,042	(12,195)
— 非控股權益		480	(12)
		47,522	(12,207)
每股盈利			
— 基本及攤薄(港仙)	14	2.99	0.11

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2021年3月31日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廠房及設備	16	135,637	132,010
使用權資產	17	90,125	42,364
預付款項及按金	20	8,945	3,255
遞延所得稅資產	25	1,975	667
非流動資產總值		236,682	178,296
流動資產			
存貨	18	90,802	64,642
應收賬款及票據	19	172,670	165,78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	13,112	29,408
當期可收回稅項		2,829	829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1	27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2	160,000	–
受限制銀行存款	22	67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2	243,452	386,354
流動資產總額		683,567	647,013
資產總額		920,249	825,309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23	60,000	60,000
股本溢價	23	26,135	26,135
儲備	24	469,377	422,335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股本及儲備		555,512	508,470
非控股權益		4,119	3,639
權益總額		559,631	512,10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7	62,928	18,362
遞延所得稅負債	25	2,136	879
非流動負債總額		65,064	19,241

綜合財務狀況表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流動負債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6	105,133	94,871
租賃負債	17	20,840	29,727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27	166,000	166,0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81	3,361
流動負債總額		295,554	293,959
負債總額		360,618	313,200
權益及負債總額		920,249	825,309
流動資產淨額		388,013	353,054
資產總額減流動負債		624,695	531,350

第49至第118頁的綜合財務報表已由董事會於2021年6月8日批准及授權刊發，並由以下董事代表董事會簽署：

張海峰
董事

孫國華
董事

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3,445	53,641	9,615	367,829	520,665	3,651	524,316
年內溢利/(虧損)	-	-	-	-	-	644	644	(12)	632
年內其他全面(開支)/收入：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0,368)	-	(20,368)	-	(20,368)
出售附屬公司時解除匯兌儲備(附註28)	-	-	-	-	7,529	-	7,529	-	7,529
年內全面(開支)/收入總額	-	-	-	-	(12,839)	644	(12,195)	(12)	(12,207)
出售附屬公司	-	-	(1,087)	(13,286)	-	14,373	-	-	-
轉撥保留溢利至法定儲備	-	-	-	6,901	-	(6,901)	-	-	-
	-	-	(1,087)	(6,385)	-	7,472	-	-	-
於2020年3月3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2,358	47,256	(3,224)	375,945	508,470	3,639	512,10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非控股權益 千港元	權益總額 千港元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資本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a))	法定儲備 千港元 (附註24(b))	匯兌儲備 千港元	保留溢利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20年4月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2,358	47,256	(3,224)	375,945	508,470	3,639	512,109
年內溢利	-	-	-	-	-	17,923	17,923	480	18,403
年內其他全面收益：									
貨幣換算差額	-	-	-	-	29,119	-	29,119	-	29,119
年內全面收入總額	-	-	-	-	29,119	17,923	47,042	480	47,522
轉撥保留溢利至法定儲備	-	-	-	6,076	-	(6,076)	-	-	-
於2021年3月31日的結餘	60,000	26,135	2,358	53,332	25,895	387,792	555,512	4,119	559,631

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經營活動		
稅前溢利	21,329	8,691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廠房及設備的折舊	28,446	30,552
使用權資產的折舊	29,685	46,560
撇銷存貨	765	-
撥回撇減存貨	(6,795)	(3,272)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83	2,521
出售附屬公司的虧損	-	26,786
撥回廠房及設備的減損	-	(217)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收益	(15)	-
財務收入	(4,579)	(894)
財務費用	11,254	18,611
政府補助金	(6,109)	(14,056)
營運資金變動前的經營現金流量	74,164	115,282
存貨(增加)/減少	(13,842)	5,423
應收賬款及票據減少/(增加)	3,866	(2,224)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增加)	8,580	(10,859)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增加	-	(2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增加	2,746	13,058
經營產生的現金淨額	75,514	120,660
已付所得稅	(5,469)	(12,249)
已退回所得稅	829	2,153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70,874	110,564

綜合現金流量表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投資活動		
出售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30	841
購買廠房及設備	(28,456)	(24,339)
購買使用權資產	(3,801)	–
購買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2)	–
關聯公司還款	7,816	17,783
出售附屬公司的現金流出淨額(附註28)	–	(29,477)
存入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60,000)	–
存入受限制銀行存款	(641)	–
已收利息	4,579	859
投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180,485)	(34,333)
融資活動		
新增銀行借款	–	5,700
新增的關聯公司無擔保借款	–	10,000
已收政府補助金	6,109	14,056
償還租賃負債	(35,696)	(46,832)
償還銀行借款	–	(5,700)
已付利息	(11,254)	(20,523)
融資活動使用的現金淨額	(40,841)	(43,29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150,452)	32,932
於4月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6,354	357,171
貨幣換算差額	7,550	(3,749)
於3月31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3,452	386,35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1. 一般資料

KFM金德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1年7月13日根據開曼群島(1961年第3號法例(經綜合及修訂))第22章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股份自2012年10月15日起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及控股股東為Massive Force Limited(一間於英屬維京群島(「**BVI**」)成立之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及主要營業地點之地址於本公司年報公司資料一節內披露。

本公司為一間投資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本集團**」)主要從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沖壓及金屬車床加工產品。本公司各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附註34。

本綜合財務資料以港元(「**港元**」)呈列，而港元也是本公司之功能貨幣。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於本年度首次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概念框架之修訂及以下由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就本集團於2020年4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生效的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業務之定義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重大之定義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

於本年度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中有關概念框架之修訂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對本集團本期間及過往期間的財務表現及狀況及／或該等綜合財務報表所載披露並無重大影響。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及相關修訂 ⁵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	概念框架提述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7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第4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利率基準改革－第2階段 ²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 (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之資產出售或注資 ⁶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的租金寬減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修訂)	2021年6月30日後有關新型冠狀病毒的租金寬減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負債的流動或非流動分類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相關 修訂，呈列財務報表－借款人對包含按要求償還條款之 定期貸款之分類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實務報告 第2號(修訂)	會計政策披露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8號(修訂)	會計估計之定義 ⁵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修訂)	物業、廠房及設備：擬定用途前的所得款項 ⁴
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修訂)	有償合約－履行合約的成本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修訂)	對2018年至2020年週期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年度改進 ⁴

¹ 於2020年6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2021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2021年4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⁴ 於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⁵ 於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⁶ 於待定日期或之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本公司董事預計，除下述者外，應用其他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將不會對本集團之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 應用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修訂)，對概念框架的提述*

該修訂更新了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使其參考2018年概念框架而非1989年框架。該等修訂亦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中增添一項規定，即就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範圍內的規定、或然負債及或然資產義務而言，收購方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7號釐定於收購日期是否因過往事件而存在現有義務。對於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範圍內的徵款，收購方應用香港(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1號以釐定導致支付徵款責任的責任事件是否已於收購日期前發生。最後，該等修訂增添一項明確聲明，即收購方不會確認在業務合併中收購的或然資產。

該修訂對收購日期為2022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首個年度期間初或之後的業務合併有效。倘實體亦同時(或更早)應用所有其他更新提述(與更新概念框架同時發佈)，則允許提早應用。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以及香港詮釋第5號(2020年)之有關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僅影響財務狀況表中流動或非流動負債的呈列，而不影響任何資產、負債、收入或支出的金額或確認時間或上述有關項目的披露資料。

該修訂澄清負債應基於報告期末存在之權利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明確說明分類不受實體是否會行使其推遲債務結算權的期望所影響，並說明倘於報告期末遵守契約，則該權利仍存在；並引入「結算」的定義，明確訂明結算指向對手方轉移現金、股本工具、其他資產或服務。

由於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將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香港詮釋第5號進行了修訂，以使相應的措詞保持一致而結論保持不變。

該修訂本自2023年1月1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內追溯應用，並允許提早應用。

根據本集團於2021年3月31日的尚未償還負債，應用該修訂不會導致本集團負債分類產生變動。

3. 主要會計政策

本綜合財務報表已經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此外，本綜合財務報表包括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和香港《公司條例》規定的適用披露事項。

於各報告期末，除以公允值計量之金融工具外，綜合財務報表乃按過往成本基準編製。

過往成本一般根據用作交換貨品及服務所支付代價的公允值計算。

公允值乃市場參與者在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或最有利)市場以符合規定的交易出售一項資產而將收取或轉移一項負債而將支付的價格(即離場價)，不論該價格是否可直接觀察或使用其他估值技術估算。公允值計量的詳情於下文所載的會計政策中詳述。

下文載列主要會計政策。

綜合基準

綜合財務報表載有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實體(即其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倘附屬公司編製其財務報表所採用的會計政策並非綜合財務報表中就類似情況下的類似交易及事件採用的會計政策，則在編製綜合財務報表時對該附屬公司的財務報表作出適當調整，以確保與本集團的會計政策一致。

本集團在以下情況下實現控制權：(i)對被投資方的權力；(ii)因參與被投資方而獲得可變回報風險或權利；及(iii)利用其對被投資方的權力來影響本集團收益的能力。

倘有事實及情況顯示上述其中一項或多項控制權要素出現變動，則本公司會重新評估是否對被投資方具有控制權。

附屬公司的合併於本集團獲得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開始，並於本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終止。

附屬公司的收支會由本集團取得控制權之日起計入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直至本集團不再控制該附屬公司之日為止。

附屬公司的損益及各部分的其他全面收益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導致非控股權益出現虧絀，附屬公司的全面收入總額仍會分配至本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

所有與本集團實體間交易有關的集團內公司間資產與負債、權益、收入、開支及現金流量均於綜合賬目時悉數對銷。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收入確認**

確認收入旨在描述按某一金額向客戶轉讓已承諾貨品或服務，而該金額反映某一實體預期就該等貨品或服務可交換的代價。具體而言，本集團使用五個步驟方法確認收入：

- 步驟一：識別與客戶訂立的合約
- 步驟二：識別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步驟三：釐定交易價
- 步驟四：將交易價分配至合約中的履約義務
- 步驟五：於實體達成履約義務時(或隨此)確認收入。

本集團於履約義務達成時(或隨此)確認收入，即特定履約義務所涉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之時。

履約義務指某一個別貨品或服務(或一批貨品或服務)或一系列大致相同的個別貨品或服務。

倘符合以下其中一項條件，則控制權及收入分別參考達成相關履約義務的完成程度，隨時間轉讓及確認：

- 客戶於本集團履約時同時收取及耗用本集團履約所提供的利益；
- 本集團履約所建立及提升的資產於建立及提升之時由客戶控制；或
- 本集團履約不會建立對本集團有其他用途的資產，而本集團有可強制執行權利享有當時已完成履約的付款。

否則，收入於客戶取得個別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的時間點確認。

收入按客戶合約訂明的代價計量，不包括銷售相關稅項。

銷售貨品的收入於貨品的控制權轉讓予客戶的時間點(一般為於交付貨品之時)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租賃

租賃的定義

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給予在一段時間內控制可識別資產使用的權利，則該合約屬於或包含租賃。

本集團作為承租人

本集團在合約開始時即評估合約是否屬於或包含租賃。本集團就其為承租人的所有租賃安排確認使用權資產和相應的租賃負債，惟短期租賃(定義為租期自開始之日起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的租賃)除外。就該等租賃而言，本集團於租期內以直線法將租賃款項確認為經營開支，除非另有系統基準更能代表耗用租賃資產所產生經濟利益的時間模式則作別論。

租賃負債

於租賃生效日期，本集團按當日尚未支付的租賃款項現值計算租賃負債。租賃款項使用租賃中隱含的利率貼現。倘未能輕易釐定該利率，則本集團使用其遞增借款利率。

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款項包括固定租賃款項。

租賃負債在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租賃負債隨後藉增加賬面值以反映租賃負債利息(使用實際利息法)及減少賬面值以反映作出的租賃款項計量。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包括相應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於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及任何初始直接成本，減已收租賃優惠。

使用權資產其後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減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之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乃按相關資產的租期及可使用年期以較短者折舊。有關折舊自租賃開始日期起計。

本集團於綜合財務狀況表中將使用權資產呈列為獨立項目。

本集團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36號資產減損釐定使用權資產是否已減損，並就任何已識別減損入賬。

當本集團於租賃期結束時獲得相關租賃資產擁有權，於行使購買選擇權後，相關使用權資產之賬面值轉移至廠房及設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外幣**

編製各個別集團實體的財務報表時，以該實體功能貨幣以外貨幣(外幣)進行的交易，按交易日期匯率換算為功能貨幣(即該實體經營所在主要經濟環境的貨幣)記賬。於報告期末，外幣計值貨幣項目按該日的匯率重新換算。以過往成本計量的外幣計值非貨幣項目不予重新換算。

結算貨幣項目及重新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於產生期間在損益中確認，除非貨幣項目產生的匯兌差額構成本公司於海外業務中的淨投資的一部分，於該情況下，有關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及於權益中累計，並將於出售海外業務時從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

就呈列綜合財務報表而言，本集團海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按各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本集團的呈列貨幣(即港元)，而收支項目則按年度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如有)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並於權益中的匯兌儲備(分配至非控股權益(如適用))中累計。

於出售一項海外業務(即出售本集團於該海外業務的全部權益，或者出售事項涉及喪失對一家包含海外業務的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就該業務於權益中累計的所有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匯兌差額均重新分類至損益。此外，於部分出售附屬公司但並無導致本集團喪失對該附屬公司的控制權時，累計匯兌差額中的應佔比例重新分配至非控股權益，不會於損益中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所產生的商譽及已收購可辨認資產的公允值調整，當作該海外業務的資產與負債處理，按於各報告期末的匯率重新換算。所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中確認。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借款成本

收購、建設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一段長時間方能用作擬定用途或出售之資產)直接應佔的借款成本將加至該等資產的成本，直至該等資產差不多已準備就緒以供擬定用途或出售為止。

在相關資產可用作擬定用途或供出售後仍有任何特定借款尚未償還，則在計算一般借款的資本化比率時，將有關借款作為實體一般借款資金的一部分。

所有其他借款成本於產生期間於損益確認。

政府補助金

政府補助金於可合理確認本集團將能夠滿足政府補助金所附條件且能夠收到時，方予確認。

政府補助金於本集團將政府補助金擬補償的相關成本確認為開支的期間內有系統地於損益中確認。具體而言，主要條件為本集團購買、興建或以其他方式取得非流動資產的政府補助金，以於綜合財務狀況表內扣減相關資產賬面值的方式確認，並於相關資產的可使用年期內以系統性及合理的基準轉撥至損益。

用作補償本集團已產生開支或虧損或旨在為本集團提供即時財務資助(而無未來相關成本)的應收政府補助金於應收期間在損益中確認。

研究及開發開支

研究活動開支於產生期間內確認為開支。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僱員福利

短期僱員福利

就於提供有關服務期間內的工資、薪金、年假及病假而應付予僱員的福利，按預期為交換該服務而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確認為負債。

就短期僱員福利確認的負債按預期為交換有關服務而支付的福利的未貼現金額計量。

撥備

本集團的實體參與定額供款計劃，一般透過向保險公司或受託管理基金付款而注資。定額供款計劃是一項本集團向一個獨立實體支付定額供款的退休金計劃。倘該基金並無持有足夠資產就所有僱員在當期及以往期間的服務向其支付福利，本集團亦無法定或推定義務支付進一步供款。

對於定額供款計劃，本集團以強制性、合約性或自願性方式向公開或私人管理的退休保險計劃供款。本集團在作出供款後，即無進一步付款義務。供款於到期時確認為僱員福利開支，並不因某些僱員在完全完成供款前離開供款計劃而被沒收供款而減少。預付供款確認為資產，惟以現金退款或可扣減日後付款金額為限。

獎金計劃

本集團依據一條方程式確認獎金負債及開支，該方程式考慮了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在作出若干調整後)。本集團如有合約義務或依據過往做法產生推定義務，則確認負債。

遣散費

遣散費於本集團明確解聘僱員或透過一項詳盡正式計劃(並無撤回之實際可能性)而因自願離職提供福利時確認。

稅項

所得稅開支指即期應付稅項及遞延所得稅總和。

即期應付稅項根據年內應課稅溢利計算。應課稅溢利與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內呈報的除稅前溢利有別，乃由於其他年度的應課稅或可扣稅收支，以及毋須課稅或不可扣稅的項目。本集團的即期稅項負債使用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計算。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按綜合財務報表中資產與負債的賬面值與計算應課稅溢利所用相應稅基之間的暫時性差異確認。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通常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所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通常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僅以可能將會有應課稅溢利可抵銷用該等可扣稅暫時性差異為限。倘暫時性差異來自商譽，或者來自在交易中對資產與負債的初始確認(業務合併除外)，而在交易時不影響應課稅溢利或會計溢利，則不確認有關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稅項(續)

遞延所得稅(續)

與對附屬公司的投資有關的應課稅暫時性差異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負債，但假若本集團可以控制暫時性差異的轉回以及暫時性差異在可預見將來很可能不會轉回則除外。與該等投資有關的可扣稅暫時性差異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惟僅以很可能有充足的應課稅溢利可供動用該等暫時性差異的利益，且暫時性差異很可能在可預見將來轉回為限。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進行檢討，並於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可用於收回所有或部分資產時作出相應扣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以於報告期末前已實施或已實質實施之稅率(及稅法)為基準，按預期於結償該負債或變現該資產期間適用之稅率計量。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計量反映本集團於報告期末預期收回或結償其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方式所導致之稅務後果。

當有法定可執行權力將當期所得稅資產與當期所得稅負債抵銷，並涉及與同一稅務機關徵收之所得稅(i)同一應課稅實體；或(ii)計劃於各未來期間(預期在有關期間內將結清或收回大量遞延所得稅負債或資產)以淨額基準結算當期所得稅負債與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時，則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可相互對銷。

就計量本集團確認使用權資產及相關租賃負債的租賃交易的遞延所得稅而言，本集團首先釐定稅項扣減是否歸因於使用權資產或租賃負債。

就扣稅歸屬於租賃負債之租賃交易而言，本集團分開應用香港會計準則第12號*所得稅*的規定至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由於應用初始確認豁免，有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的暫時性差異於初始確認時及於租期內不獲確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稅項(續)****抵銷**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於損益中確認，惟倘與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確認的項目有關，則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亦會於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於權益中各自確認。在業務合併的初始會計處理產生當期稅項或遞延所得稅時，稅務影響計入業務合併的會計處理中。

廠房及設備

廠房及設備按過往成本減隨後累計折舊及隨後累計減損(如有)列賬。過往成本包括取得該等項目直接應佔的開支。

廠房及設備項目(在建物業除外)的折舊乃在估計可使用年內以直線法確認，以分配其成本並扣除其剩餘價值。

租賃物業裝修	5年或租賃的剩餘年期，以較短者為準
廠房及機器	10年
汽車	5至10年
傢俬及辦公室設備	5至10年

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折舊法於各報告期末檢討，而任何估計變動的影響按預期基準入賬。

在建工程指有待安裝的廠房及機器以及傢俬及辦公室設備，按過往成本減累計減損列賬(如有)。成本包括專業費用，就合資格資產而言，則為按本集團會計政策撥作資本之借款成本。本集團並無就在建工程計算折舊，直至安裝工程完成為止。於完成時，在建工程轉撥至合適的廠房及設備類別。

廠房及設備項目乃於出售後或預期持續使用該資產將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出售收益及虧損按所得款項與賬面值之間的差額釐定，並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的「其他(虧損)收益淨額」中確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之間的較低者列賬。成本乃以加權平均法釐定。製成品及在製品的成本包括原材料、直接勞工、其他直接成本及相關生產費用(依據正常營運能力計算)，不包括借款成本。可變現淨值為在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適用的變動銷售開支。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在綜合現金流量表中，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活期銀行存款、原到期為三個月或以下的其他短期高流動性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

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乃以成本減累計減損列於本公司的財務狀況表。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

當集團實體成為金融工具合約條文的訂約方，則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

除客戶合約所得應收賬款初步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計量外，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初始以公允值計量。收購或發行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除外)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於初始確認時計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視適用情況而定)的公允值，或從中扣除。收購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直接應佔的交易成本即時在損益中確認。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的所有常規買賣乃於交易日確認及終止確認。常規買賣為需於市場規例或慣例普遍確立的期間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買賣。

所有已確認金融資產其後全數按攤銷成本或公允值計量，視乎金融資產的分類而定。於初始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其後按攤銷成本、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的分類取決於金融資產的合約現金流特點及本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的業務模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如同時符合以下條件，則本集團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金融資產：

- 該金融資產由旨在通過持有金融資產收取合約現金流量的業務模式持有；及
- 該金融資產的合約條款於指定日期產生之現金流量，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其後以實際利息法計量，並可能出現減損。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續)****攤銷成本及實際利息法**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一項債務工具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分配利息收入的方法。

實際利率指將債務工具於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預期信貸虧損以外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包括屬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息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債務工具於初始確認時的賬面總額的利率。

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乃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計量的金額減去本金還款，另加使用實際利息法計算的初始金額與到期金額之間的任何差額的累計攤銷，再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金融資產的賬面總額乃就任何虧損撥備作出調整前的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

就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而言，利息收入使用實際利息法確認。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額應用實際利率計算。就其後已出現信貸減損的金融資產而言，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的攤銷成本應用實際利率確認。倘於後續報告期內，信貸減損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好轉，致使金融資產不再出現信貸減損，則利息收入透過對金融資產賬面總額使用實際利率確認。

利息收入於損益中確認，並計入「財務收入」項目(附註9)。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不符合按攤銷成本或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標準的金融資產，按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具體而言：

- 於股本工具的投資分類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惟本集團指定並非持作買賣且並非業務合併所得或然代價的股本工具則於初始確認時按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其他全面收益計量。
- 本集團並未指定任何債務工具為按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計量。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續)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於各報告期末以公允值計量，倘公允值收益或虧損並非指定對沖關係其中環節，則會於損益確認。於損益確認的收益或虧損淨額不包括就金融資產賺取的任何股息或利息，且列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項目。公允值乃按附註5所述的方式釐定。

倘屬下列情況，金融資產為持作買賣：

- 所收購之金融資產主要用於在近期銷售；或
- 於初始確認時，為由本集團共同管理之已識別金融工具組合之一部分，且有證據顯示最近有短期獲利的實際模式；或
- 其為衍生工具。

金融資產減損

本集團就按攤銷成本計量的債務工具投資的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金額於各報告日期更新，以反映自相關金融工具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的變動。

就應收賬款而言，本集團一直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金融資產的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本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使用撥備矩陣估計，並就於報告日期的債務人特定因素、整體經濟環境以及對當前及預測環境趨勢所作評估(包括貨幣的時間值(如適用))調整。

就所有其他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計量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虧損撥備，惟倘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增，則本集團將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應否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評估基準為自初始確認以來發生違約的可能性或風險有否大增。

信貸風險大增

於評估金融工具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增時，本集團會將金融工具於報告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與金融工具於初始確認日期發生違約的風險比較。於進行評估時，本集團考慮合理及具支持的定量及定性資料，包括過往經驗及毋須花費不必要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之前瞻性資料。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續)****金融資產減損(續)****信貸風險大增(續)**

具體而言，於評估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有否大增時，會考慮以下資料：

- 金融工具外部(如可得)或內部信貸評級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 個別債務人信貸風險的外部市場指標大幅惡化，例如債務人的信貸息差、信貸違約掉期價格或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低於攤銷成本的時間或幅度大增；
- 商業、金融或經濟環境已經或預期出現不利變動，預計將令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大減；
- 債務人的經營業績實際或預期大幅惡化；
- 同一債務人其他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大增；
- 債務人的監管、經濟或技術環境已經或預期出現重大不利變動，令債務人履行債務責任的能力大減。

不論上述評估結果如何，本集團均假設某一金融資產之信貸風險於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天時便會自初始確認以來大增，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支持的資料顯示另有指向，則作別論。

儘管有上述規定，本集團假設倘某一債務工具於報告日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則該項債務工具的信貸風險自初始確認以來並無大幅增加。債務工具於以下情況下被釐定為低信貸風險：i)債務工具違約風險低；ii)借款人有雄厚實力於短期內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及iii)較長期的經濟及營商條件逆轉可能(但未必一定)削弱借款人履行其合約現金流義務的能力。倘一項金融資產根據全球公認定義具有「投資級別」外部信貸評級，或(如無外部評級)具有「履約」內部評級，則本集團認為該債務工具具有低信貸風險。履約指交易對手擁有雄厚財務實力且並無逾期款項。

本集團定期監察用以識別信貸風險有否大增的準則的效能，並於適當時候作出修訂，確保有關準則能夠於有關金額逾期前發現信貸風險大增。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金融工具(續)

金融資產(續)

金融資產減損(續)

違約定義

就內部信貸風險管理而言，由於過往經驗顯示符合以下任何一項準則的應收款項一般無法收回，故本集團認為以下各項構成違約事件：

- 債務人違反財務契諾；或
- 內部制定或取自外界來源的資料顯示債務人不大可能悉數向其債權人(包括本集團)還款。

本集團認為，違約於金融資產逾期超過90天時發生，除非本集團有合理且具支持的資料顯示更加滯後的違約準則更為恰當，則作別論。

出現信貸減損的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在一項或多項對該金融資產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的事件發生時出現信貸減損。金融資產出現信貸減損的證據包括有關以下事件的可觀察數據：

- 發行人或借款人出現重大財政困難；
- 違約，如拖欠或逾期事件；或
- 借款人可能會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

撇銷政策

當有資料顯示債務人處於嚴重財政困難且無實際收款可能，例如當對手方被清盤或已進入破產程序時，或(就應收賬款而言)賬款逾期超過兩年(以較早發生者為準)的情況，本集團會撇銷金融資產。經考慮法律意見(如適用)後，已撇銷的金融資產可能仍須按本集團收款程序進行強制執行活動。任何其後收回的金額於損益確認。

計量及確認預期信貸虧損

預期信貸虧損的計算乃違約可能性、違約虧損(即倘發生違約的損失程度)及違約風險的函數。對違約可能性及違約虧損的評估乃基於經前瞻性資料調整的過往數據作出。金融資產違約風險則指資產於報告日期的賬面總額。

本集團按根據合約應付本集團的所有合約現金流與本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的差額以原實際利率貼現後估計預期信貸虧損。

倘本集團在上一個報告期間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一項金融工具的虧損撥備，但於本報告日期釐定不再符合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條件，則本集團會按相等於本報告日期的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虧損撥備，惟使用簡化法的資產除外。

就所有金融工具而言，本集團於損益中確認減損收益或虧損，並通過虧損撥備賬對其賬面值作出相應調整。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 主要會計政策(續)**金融工具(續)***金融資產(續)***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只有當從資產收取現金流的合約權利已到期，或將金融資產及資產擁有權的絕大部分風險和回報轉讓予另一實體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資產。

於終止確認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時，資產賬面值與已收及應收代價總和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債務或權益的分類**

由集團實體發行的債務及股本工具根據合約安排內容以及金融負債及股本工具的定義分類為金融負債或權益。

股本工具

股本工具指任何證明擁有某一實體扣減所有負債後的資產剩餘權益的合約。由集團實體發行的股本工具按已收所得款項扣除直接發行成本確認。

金融負債

所有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其後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並非1)業務合併中收購方的或然代價、2)持作買賣或3)指定為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隨後採用實際利息法按攤銷成本計量。

實際利息法為計算金融負債的攤銷成本及於有關期間的分配利息開支的方法。實際利率指將金融負債於預計年期或(如適用)較短期間內的估計未來現金付款(包括屬整體實際利率一部分的所有已付或已收費用及息差、交易成本及其他溢價或折扣)準確貼現至其攤銷成本的利率。

終止確認金融負債

只有當本集團的責任獲解除、取消或屆滿時，本集團方會終止確認金融負債。已終止確認的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已付及應付代價(包括任何已轉讓的非現金資產或已承擔的負債)之間的差額於損益中確認。

撥備

倘本集團因過往事件而須承擔當前法定或推定責任，而本集團很可能須履行該責任，且在能可靠估計該責任的金額時確認撥備。

撥備按於報告期末履行現有責任(經計及與責任相關之風險及不確定因素)所需代價之最佳估計計量。

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損

本集團會於報告期末檢討其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以釐定是否有跡象表明該等資產已出現減損。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以釐定減損(如有)的數額。倘不可能估計個別資產的可收回金額，則本集團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出單元(「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倘可識別合理及一致的分配基準，則企業資產亦分配至個別現金產出單元，或分配至可識別合理及一致分配基準的現金產出單元最小組別。

3. 主要會計政策(續)

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的減損(續)

可收回金額為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間的較高者。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會採用可反映現行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資產的特定風險(並未就其調整估計未來現金流量者)的稅前貼現率，貼現至現值。

倘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估計低於賬面值，則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將減至可收回金額。就未能按合理一致的基準分配至現金產出單元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而言，本集團會比較某一組別的現金產出單元賬面值(包括已分配至該組現金產出單元的公司資產或部分公司資產的賬面值)與該組現金產出單元的可收回金額。於分配減損時，減損首先分配至調低任何商譽的賬面值(如適用)，其後按該單元或一組現金產出單元各項資產的賬面值所佔比例分配至其他資產。資產賬面值不得減少至低於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如可計量)、其使用價值(如可釐定)及零之中的最高值。已另行分配至資產的減損金額按比例分配至該單元或一組現金產出單元的其他資產。減損即時於損益確認。

當減損其後撥回時，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的賬面值將增至經修訂的估計可收回金額，致使增加後的賬面值不會超出該資產(或現金產出單元)如無在過往年度確認減損時原應釐定的賬面值。撥回的減損即時確認為收入。

公允值計量

當計量公允值(本集團的租賃交易、存貨可變現淨值及就減損而言的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使用價值除外)時，本集團會考慮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將會考慮的資產或負債特徵。

非金融資產的公允值計量考慮市場參與者以最有效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產生經濟利益，或者向將以最有效及最佳用途使用資產的另一市場參與者出售資產的能力。

本集團採用適合有關情況，且可取得足夠數據的估值技術計量公允值，盡量利用相關可觀察的輸入值，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的輸入值。特別是，本集團按照輸入值的特徵將公允值計量分為下列三級：

- 第一層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市場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層 — 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可觀察(直接或間接)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 第三層 — 對公允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不可觀察最低層輸入數據之估值方法。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透過審閱資產及負債各自之公允值計量，按經常性基準釐定按公允值計量之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等級之間是否發生轉移。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於應用附註3所述本集團會計政策時，本公司董事須就所報告資產、負債、收入及開支以及於綜合財務報表所作披露之金額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估計及相關假設及基於過往經驗及其他視為相關的因素作出。實際結果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估計及相關假設按持續基準檢討。倘會計估計之修訂僅影響估計修訂之期間，則有關修訂於該期間確認，或倘該項修訂影響現時及未來期間，則有關修訂於修訂期間及未來期間確認。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

廠房及設備的折舊及可使用年期

本集團的管理層會釐定其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支出。此項估計乃根據性質及功能相若的資產的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有關估計有可能會因技術革新及競爭對手應對市況變動的行動而大幅變動。

管理層將於可使用年期少於以往估計年期時增加折舊支出，或撤銷或撤減任何已棄置或出售的技術過時或非策略性資產。

於2021年3月31日，賬面值為約135,637,000港元(2020年：約132,010,000港元)的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剩餘價值及相關折舊支出並無修訂。

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減損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的管理層分別檢討本集團的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的賬面值約135,637,000港元及90,125,000港元(2020年：132,010,000港元及42,364,000港元)，並識別是否出現任何可能減損跡象。倘出現任何有關跡象，則會估計資產所屬現金產出單元之可收回金額(基於公允值減出售成本與使用價值之較高者釐定)，以確定減損程度。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就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確認減損。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為於日常業務過程中的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成本及估計銷售開支。該等估計乃根據目前市況以及製造及銷售類似性質產品的過往經驗作出。由於消費者喜好變化及競爭對手應對嚴峻行業週期的行動，該等估計可能出現重大變動。管理層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此等估計。

於2021年3月31日，存貨的賬至值約90,802,000港元(2020年：64,642,000港元)已扣除累計撇減撥備約6,013,000港元(2020年：12,458,000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撥回撇減存貨約6,795,000港元(2020年：約3,272,000港元)及撇銷存貨約765,000港元(2020年：零)已於損益確認。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確認撇減存貨。

4.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估計不明朗因素的主要來源(續)

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計算應收賬款的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比率建基於具有類似虧損模式的不同債務人分類的逾期天數。撥備矩陣初始參考於報告日期的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所經營行業的整體經濟環境以及對當前及預測狀況趨勢所作評估。本集團將調節矩陣，以按前瞻性資料調整過往經驗。於各報告日期，本集團會更新過往觀察所得違約比率，並考慮前瞻性資料的變動。該等假設及估計如有變動，可對評估結果構成重大影響，因而或須於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額外減損支出。

於2021年3月31日，應收賬款賬面值約166,551,000港元(2020年：157,621,000港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就應收賬款確認任何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所得稅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1,975,000港元(2020年：667,000港元)，乃與約13,167,000港元(2020年：4,452,000港元)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有關。由於無法預料未來溢利流量，故並無就未動用稅務虧損約49,894,000港元(2020年：41,953,000港元)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能否變現乃主要取決於日後是否有足夠溢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倘日後實際產生的溢利少於預期，則可能導致遞延所得稅資產出現重大撥回，並於撥回發生期間內在損益中確認。進一步詳情載於附註25。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類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金融資產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資產	583,384	571,410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股本工具	27	—
金融負債		
以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	259,669	260,871

本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應收賬款及票據、其他應收款項及按金、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以及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金融工具的詳情於相應附註披露。與該等金融工具有關的風險包括市場風險(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下文載列減輕該等風險的政策。管理層管理並監察該等風險，以確保及時及有效地實施適當措施。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

(a) 財務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對各種財務風險：市場風險(包括貨幣風險及利率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本集團的整體風險管理計劃專注於金融市場的難預測性，並尋求盡量減低對本集團財務表現的潛在不利影響。風險管理由本集團的高層管理人員進行。

(i) 貨幣風險

本公司旗下多間附屬公司以外幣進行銷售和採購，令本集團承受外匯風險。本集團約57%之銷售以作出銷售的集團實體之功能貨幣以外之貨幣計量，而幾乎全部成本以集團實體各自之功能貨幣計量。

每個獨立集團實體擁有各自的功能貨幣。每個獨立集團實體的貨幣風險源於以非實體功能貨幣計值之貨幣的未來商業交易或已確認資產或負債。本集團主要於香港及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營運。本集團主要面對因美元(「美元」)而產生的貨幣風險。

於報告期末，本集團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賬面值如下：

	資產		負債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美元	168,406	153,253	8,347	8,511

本集團密切監察外幣匯率變動，以管理其貨幣風險。

於2021年3月31日，倘本集團實體的功能貨幣兌美元升值／貶值5%(2020年：5%)而所有其他變數保持不變，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的稅前溢利將增加／減少約8,003,000港元(2020年：增加／減少7,237,000港元)，主要是由換算以美元計值的金融資產與負債時產生的外匯收益／虧損所導致。

(ii) 利率風險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及租賃負債項令本集團面對公允值利率風險。本集團目前並無利率對沖政策。然而，管理層監察利率風險，並將於預計利率風險龐大時採取其他必要行動。

按浮動利率計息的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令本集團面對現金流利率風險。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本集團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	171,897	312,794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	7,796
按浮動利率計息的借款	(166,000)	(166,000)
	5,897	154,590

5. 金融工具(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 利率風險(續)

除計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短期銀行存款及銀行結餘以及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外，本集團並無重大計息資產或負債。管理層認為，根據資產與負債的性質，本集團就其現金流量現行市場利率水平波動的影響所面對之利率風險被視為並不重大。

於2021年3月31日，倘利率上升／下調50基點而(2020年：50基點)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則對年內稅前溢利的淨影響將增加／減少29,000港元(2020年：增加／減少773,000港元)。

(iii)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乃按集團基準管理。信貸風險來自應收賬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該等結餘的賬面值為本集團就金融資產面臨的最高信貸風險。信貸風險按持續基準監察，並會參考債務人的財政狀況、過往經驗及其他因素。

本集團實施相關政策，確保其產品銷售乃向具有合適信貸記錄的客戶作出，本集團亦會對其主要客戶進行定期信貸評估。

本集團就應收賬款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中的簡化法，按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備抵。本集團使用撥備矩陣釐定預期信貸虧損，該撥備矩陣乃基於於報告日期的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所經營行業的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當前及預測狀況趨勢所作評估估計。在此方面，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的信貸風險已顯著降低。

就其他金融工具(包括應收票據及其他應收款項)而言，本集團已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是否大增。倘信貸風險大增，則本集團將按全期而非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計量虧損備抵。

管理層認為，應收關聯公司款項屬低風險，故年內的減損評估以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為限。

由於交易對手為獲國際信貸評級機構給予高信貸評級的香港銀行或具高信貸評級的中國持牌銀行，故流動資金的信貸風險有限。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

為將信貸風險降至最低，本集團已安排管理層制定並維持本集團的信貸風險評級，基於違約風險程度進行風險分類。管理層使用本集團本身的逾期日數提供信貸評級資料，以對其主要客戶及其他債務人進行評級。本集團的風險及其交易對手的信貸評級受到持續監察，已訂立交易總值在獲批准交易對手之間分配。

本集團現行信貸風險評級框架包括以下類別：

類別	描述	預期信貸虧損確認基準	
		應收賬款	其他金融資產
履約	違約風險低或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增，且未出現信貸減損的金融資產(稱為第1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簡化法)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可疑	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增但未出現信貸減損的金融資產(稱為第2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出現信貸減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未出現信貸減損
違約	於發生一件或多件對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構成不利影響的事件時，被評估為已出現信貸減損的金融資產(稱為第3階段)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損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已出現信貸減損
撤銷	有證據顯示債務人出現嚴重財政困難，且本集團並無實質收款可能	款項已撤銷	款項已撤銷

5. 金融工具(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ii) 信貸風險(續)

本集團面對之信貸風險(續)

下表詳列本集團金融資產的信貸質素以及本集團面對之最高信貸風險(按信貸風險等級劃分)。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 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備抵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應收賬款	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法)	166,551	–	166,551
應收票據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119	–	6,119
其他應收款項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6,587	–	6,587
其他應收款項	違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已出現信貸減損	4,000	(4,000)	–
				(4,000)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內部信貸評級	12個月 或全期預期 信貸虧損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應收賬款	履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簡化法)	157,621	–	157,621
應收票據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8,159	–	8,159
其他應收款項	履約	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	19,276	–	19,276
其他應收款項	違約	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 已出現信貸減損	4,000	(4,000)	–
				(4,000)	

應收賬款總額分別有11%(2020年:11%)及36%(2020年:43%)為應收本集團最大及五大客戶的款項，故本公司面對信貸集中風險。過往並無發現重大收款問題。

本集團概無金融資產以抵押品或其他信貸增強措施作擔保。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

(a) 財務風險因素(續)

(iv) 流動資金風險

於管理流動資金風險時，本集團監察現金及現金等價物，並維持管理層認為足夠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水平，為本集團的運營提供資金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的影響。

下表詳述本集團非衍生金融負債的餘下合約到期時間，乃基於本集團可被要求還款之最早日期，根據金融負債之未貼現現金流量編製。具體而言，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計入最早的時間區間內，不考慮關聯公司選擇行使權利的可能性。非衍生金融負債的到期日乃基於約定的還款日期。

下表包含利息及本金的現金流。在利息流為浮動利率之情況下，未貼現金額乃根據報告期末的利率曲線得出。

	按要求 或1年內 千港元	1至2年 千港元	2至5年 千港元	未貼現 現金流量總額 千港元	賬面值 千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166,000	-	-	166,000	166,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3,669	-	-	93,669	93,669
	259,669	-	-	259,669	259,669
租賃負債	26,306	18,446	56,450	101,202	83,768
於2020年3月31日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166,000	-	-	166,000	166,000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94,871	-	-	94,871	94,871
	260,871	-	-	260,871	260,871
租賃負債	31,500	16,919	1,879	50,298	48,089

於2021年3月31日，關聯公司的無擔保借款總額為166,000,000港元(2020年：166,000,000港元)，載有按要求償還條款的款項計入上述到期分析的「按需求或1年內」時段內。然而，本公司董事認為本集團將具備足夠營運資金履行其於由報告期末起計未來十二個月到期財務責任，本集團預計將產生充足的現金流維持運營。經計及本集團的財務狀況，本公司董事相信關聯公司不大可能行使酌情權要求即時還款。本公司董事相信有關借款將按照貸款協議所載預定還款日期償還。屆時，本金及利息現金流出總額將分別為166,000,000港元(2020年：166,000,000港元)及約781,000港元(2020年：781,000港元)。

5. 金融工具(續)

(b) 資本風險管理

本集團管理資本的目標是保障本集團按持續經營基準繼續營運的能力，以為股東帶來回報，同時兼顧其他權益人的利益，並維持最佳的資本結構以減低資金成本。

本集團根據債務資產比率監察資本。該比率按總債務除以總資產計算。總債務按計息借款及租賃負債計算。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總債務	249,768	214,089
總資產	920,249	825,309
債務資產比率	27%	26%

為了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本集團可能會調整支付予股東的股息金額、向股東發還資金、發行新股或出售資產以減低債務。

(c) 公允值計量

於綜合財務狀況表確認之公允值計量

下表載列於各報告期末就經常性計量對以公允值計量的金融工具之分析，乃根據本集團會計政策按公允值之可觀察程度而劃分為第一至三層。

	2021年3月31日			總計 千港元
	第一層 千港元	第二層 千港元	第三層 千港元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				
上市股本工具	27	-	-	27

於年內，公允值等級各級別之間概無出現轉撥。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5. 金融工具(續)**(c) 公允值計量(續)**

按經常基準以公允值計量之金融資產之公允值

按經常基準計量各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所用之估值技術及輸入數據載列如下：

金融工具	公允值等級	於下列日期的公允值		估值技術及關鍵輸入數據
		31.3.2021 千港元	31.3.2020 千港元	
上市股本工具	第一層	27	-	活躍市場所報之買盤價

由於折現影響不重大，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記賬之金融負債的長期部分公允值與賬面值相若。

由於到期日短，故本公司董事認為以攤銷成本記賬之其他金融資產和金融負債的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6. 收入

收入指向外部人士銷售精密金屬產品的銷售額(不包括銷售相關稅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7. 分部資料

主要營運決策人(「**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被確定為執行董事及本集團高級管理層。

主要營運決策人已評估本集團業務之性質，並已確定按製造流程決定本集團兩個營運及報告分部具體如下：

- (i) 涉及金屬沖壓、電腦數控(「**CNC**」)金屬板加工及組裝產品(「**金屬沖壓**」)之精密金屬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及
- (ii) 涉及車床加工、機加工及車削工序(「**金屬車床加工**」)之精密金屬產品之製造及銷售業務。

本集團主要營運決策人所確定之營運分部沒有採用加總之方法來合計作報告分部。

營運分部之會計政策和附註3所述本集團之會計政策一致。分部溢利表示來自各個分部之溢利，並沒有包括其他(虧損)／收益淨額、分銷及銷售開支、一般及行政開支、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財務收入及財務費用。此乃向主要營運決策人報告以用於資源配置和業績評估之計量方法。

分部資產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受限制銀行存款、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當期可收回稅項及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因該等資產乃按集團基準管理。

分部負債不包括遞延所得稅負債、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當期所得稅負債及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資本開支包含廠房及設備以及使用權資產之添置。

分部間銷售乃按當時市價向第三方銷售所用售價進行交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分部資料(續)

(a)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有關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

(i)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	406,383	271,987	678,370	
分部間銷售	(42)	–	(42)	
銷售予外部客戶	406,341	271,987	678,328	
銷售成本	(323,711)	(202,642)	(526,353)	
分部溢利	82,630	69,345	151,975	
未分配開支			(123,971)	
財務收入			4,579	
財務費用			(11,254)	
稅前溢利			21,329	
所得稅開支			(2,926)	
年內溢利			18,403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計量之金額：				
廠房及設備折舊	6,782	21,375	289	28,446
使用權資產折舊	17,405	10,379	1,901	29,685

7. 分部資料(續)

(a) 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人有關可報告分部之分部資料如下：(續)

(ii)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	684,567	303,646	988,213
分部間銷售	(227)	(1,242)	(1,469)
銷售予外部客戶	684,340	302,404	986,744
銷售成本	(512,075)	(239,600)	(751,675)
分部溢利	172,265	62,804	235,069
未分配開支			(208,661)
財務收入			894
財務費用			(18,611)
稅前溢利			8,691
所得稅開支			(8,059)
年內溢利			632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未分配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計入分部溢利計量之金額：				
廠房及設備折舊	12,283	15,246	3,023	30,5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33,792	10,443	2,325	46,56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

(i) 於2021年3月31日：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99,346	304,546	503,892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75
當期可收回稅項			2,829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60,000
受限制銀行存款			67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3,452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7,399
資產總額			920,249
分部負債	60,342	123,091	183,433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36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166,0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581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5,468
負債總額			360,618
分部資本開支	12,868	87,589	100,457
總資本開支			100,457

7. 分部資料(續)

(b) 分部資產及負債如下：(續)

(ii) 於2020年3月31日：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分部資產	174,465	245,801	420,266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			667
當期可收回稅項			829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6,354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資產			17,193
資產總額			825,309
分部負債	72,942	62,348	135,290
對賬			
公司及其他未分配負債			
遞延所得稅負債			879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166,000
當期所得稅負債			3,361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負債			7,670
負債總額			313,200
分部資本開支	10,965	15,066	26,031
對賬			
其他未分配之總辦事處及公司資本開支			6,580
總資本開支			32,61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7. 分部資料(續)

(c) 下文載列本集團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之拆分：

(i)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地區			
中國	281,298	196,848	478,146
北美洲	42,655	27,562	70,217
歐洲	20,303	47,201	67,504
新加坡	10,870	38	10,908
日本	9	–	9
其他	51,206	338	51,544
總計	406,341	271,987	678,328

(ii)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金屬沖壓 千港元	金屬車床加工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地區			
中國	405,990	241,172	647,162
北美洲	106,296	28,806	135,102
歐洲	34,805	31,787	66,592
新加坡	114,424	97	114,521
日本	10,304	–	10,304
其他	12,521	542	13,063
總計	684,340	302,404	986,744

7. 分部資料(續)

(d) 以下為本集團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非流動資產之明細(不包括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中國	227,546	167,420
香港	4,611	6,954
	232,157	174,374

(e) 以下為相應年度來自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之客戶收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客戶A ¹	112,550	113,599
客戶B ²	78,487	不適用 ³

¹ 收入來自金屬沖壓分部

² 收入來自金屬車床加工分部

³ 相應收入並無佔本集團總收入10%以上。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出售廠房及設備的虧損	(183)	(2,521)
撥回廠房及設備的減損	–	217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4,215)	12,476
政府補助金(附註)	6,109	14,056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之公允值收益	15	–
其他	(17)	1,811
	(8,291)	26,039

附註：該數額表示沒有任何未滿足條件或附加條件之政府補助金，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內收到款項時確認為其他收益。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COVID-19相關補助確認政府補貼840,000港元，其與防疫抗疫基金下香港特別行政區政府提供的保就業計劃有關。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9. 財務費用及財務收入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財務費用		
銀行借款的利息開支	–	28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的利息開支	8,715	11,02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539	7,563
	11,254	18,611
財務收入		
銀行結餘及存款的利息收入	4,319	859
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的利息收入	260	35
	4,579	894

10. 稅前溢利

年內溢利乃經減去下列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員工成本		
董事薪酬(附註12)	5,068	5,068
其他員工：		
– 薪金及其他津貼	146,350	229,579
–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不包括董事)	3,538	5,746
	154,956	240,393
核數師酬金		
– 審計服務	1,020	1,270
– 非審計服務	378	420
已售存貨成本(附註(a))	532,383	754,947
廠房及設備折舊	28,446	30,552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685	46,560
研發成本(附註(b))	29,586	39,277

附註：

- (a) 銷售成本包括撇減撥回存貨約6,795,000港元(2020年：約3,272,000港元)，該等存貨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以溢價出售，及撇銷存貨約765,000港元(2020年：零)。
- (b) 研發成本包括員工成本約16,497,000港元(2020年：17,012,000港元)已計入上文所披露之員工成本。

11. 僱員福利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附註(a))	151,400	234,629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3,556	5,764
僱員福利開支總額(包括董事)	154,956	240,393

(i) 香港

香港的附屬公司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為所有香港僱員營辦強積金計劃(「強積金計劃」)。本集團按相關薪資成本的5%，上限每月1,500港元向強積金計劃供款，與僱員供款相符。強積金計劃的資產與附屬公司資產分開，並由獨立管理的基金持有。附屬公司的僱主供款於向強積金計劃作出供款時全數歸僱員所有。

(ii) 中國(香港除外)

本集團在中國工作的僱員須參加由地方政府營辦的退休金計劃。本集團須按僱員薪資成本的5%至8%(2020年：5%至8%)向計劃供款。按照退休金計劃規則成為應付的供款會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扣除。

附註：

(a) 短期僱員福利指向本集團僱員支付的薪金、工資及花紅，以及向保險代理支付的員工保險計劃的保險金。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

本年度本集團的五名最高薪酬人士包括一名(2020年：一名)董事，其酬金在附註12列報的分析中反映。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支付予其餘四名(2020年：四名)人士的酬金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6,178	10,05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09	71
	6,287	10,12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1. 僱員福利開支(續)

附註：(續)

(b) 五名最高薪酬人士(續)

非本公司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人數的薪酬介乎下列範圍：

	人數	
	2021年	2020年
薪酬範圍：		
1,0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4	1
2,000,001港元至3,000,000港元	-	2
3,000,001港元至4,000,000港元	-	1

(c)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薪酬(2020年：零)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亦無有關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放棄或同意放棄薪酬的安排。

12.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

已付或應付予六名(2020年：六名)董事(包括最高行政人員)各自的薪酬如下：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孫國華 (「孫先生」) 千港元	黃志國 (「黃先生」) 千港元	張海峰 千港元	尹錦滔 千港元	趙悅 千港元	沈哲清 千港元	
就某人作為董事(不論是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而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收之酬金：							
袍金	-	300	150	400	150	150	1,150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業務事宜而提供之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之酬金：							
薪金	3,900	-	-	-	-	-	3,9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	-	-	-	-	18
酬金總額	3,918	300	150	400	150	150	5,068

12. 董事的利益和權益(根據香港《公司條例》(第622章)第383條、《公司(披露董事利益資料)規例》(第622G章)及上市規則規定的披露)(續)

(A)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酬金(續)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執行董事		非執行董事	獨立非執行董事			總計 千港元
	孫先生 千港元	黃先生 千港元	張海峰 千港元	尹錦滔 千港元	趙悅 千港元	沈哲清 千港元	
就某人作為董事(不論是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而提供的服務已付或應收之酬金：							
袍金	-	300	150	400	150	150	1,150
就董事管理本公司或其附屬企業業務事宜而提供之其他服務已付或應收之酬金：							
薪金	3,900	-	-	-	-	-	3,900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	-	-	-	-	-	18
酬金總額	3,918	300	150	400	150	150	5,068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孫先生為本公司的行政總裁。

(B) 董事的終止利益

年內，本公司並無就提早終止委任而向任何董事提供終止利益作為補償，董事亦無就提早終止委任應收終止利益作為補償(2020年：零)。

(C) 放棄酬金

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董事概無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酬金。

(D) 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並無向本公司董事或五名最高薪酬人士支付任何酬金作為加入本集團或於加入本集團時的獎勵或作為離職賠償。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3. 所得稅開支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當期所得稅		
— 香港利得稅	—	1,983
— 中國	2,531	3,841
— 股息預扣稅	604	8,189
有關調整		
—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5)	(174)
	2,860	13,839
遞延所得稅(附註25)	66	(5,780)
總計	2,926	8,059

本集團實體之所得稅以該等實體經營所在國家之現行稅率按年內估計應課稅溢利計算。

以下為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經營所在之主要稅項司法權區。

(A) 香港利得稅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合資格實體之香港利得稅乃按照利得稅兩級制計算。根據利得稅兩級制，合資格實體之首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8.25%徵稅，而超過2,000,000港元溢利將按16.5%徵稅。本集團其他不符合利得稅兩級制之香港實體之溢利將繼續按固定稅率16.5%徵稅。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本集團並無產生任何應課稅溢利，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

(B) 中國企業所得稅(「中國企業所得稅」)

中國企業所得稅按本集團中國附屬公司之應課稅收入計提撥備，並就無需繳納或不可抵扣中國企業所得稅之項目作出調整。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之法定中國企業所得稅率為25%(2020年：25%)。

若干中國附屬公司獲中國政府認可為「高新技術企業」，符合資格享有為期三個曆年之15%優惠稅率。

(C) 中國股息預扣稅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當中國附屬公司從2008年1月1日後賺取之溢利中對中國境外直接控股公司宣派股息時，將被徵收10%之中國股息預扣稅。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i)中國附屬公司之直接控股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並符合中國與香港之稅務協定安排之特定要求，及(ii)截至2018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經成功申請，故採用較低之5%中國股息預扣稅稅率(2020年：5%)。

13. 所得稅開支(續)

本集團稅前溢利的所得稅開支與使用實體溢利適用稅率而產生的理論金額之間的差額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稅前溢利	21,329	8,691
按各實體的標準稅率計算的稅項	2,261	696
毋須課稅收入的稅務影響	(1,475)	(91)
不可扣稅開支之稅務影響	2,421	9,642
研究及開發費用加計扣除的稅務影響	(3,177)	(4,419)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75)	(174)
對未分配溢利的預扣所得稅徵收的遞延所得稅	1,861	1,787
利得稅兩級制的影響	-	(165)
動用以前未確認稅務虧損	-	(580)
未有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稅務虧損	1,310	1,383
稅務減免的稅務影響(附註)	-	(20)
所得稅開支	2,926	8,059

附註： 稅項豁免指2019/20課稅年度香港利得稅每宗個案減免20,000港元。

14. 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

	2021年	2020年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千港元)	17,923	644
已發行股份數(千股)	600,000	600,000
基本及攤薄每股盈利(每股港仙)	2.99	0.11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之基本每股盈利以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除以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已發行之600,000,000股普通股計算。

本公司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已發行潛在普通股，故攤薄每股盈利與基本每股盈利相同。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5. 股息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派付、宣派或建議任何股息，自報告期末以來亦無建議任何股息(2020年：零)。

16. 廠房及設備

	租賃物業裝修 千港元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傢俬及辦公設備 千港元	在建工程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3月31日						
成本	36,995	433,435	28,932	39,906	554	539,822
累計折舊	(31,745)	(254,180)	(13,662)	(32,600)	-	(332,187)
累計減損	(1,985)	(14,533)	-	(667)	-	(17,185)
賬面淨值	3,265	164,722	15,270	6,639	554	190,450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3,265	164,722	15,270	6,639	554	190,450
初始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的影響	-	(19,799)	(769)	-	-	(20,568)
添置	7,180	12,785	1,051	1,375	1,948	24,339
出售	-	(3,352)	-	(10)	-	(3,362)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8)	(418)	(24,763)	(10,494)	(2,779)	-	(38,454)
轉移	-	806	-	18	(824)	-
折舊	(1,997)	(23,488)	(3,469)	(1,598)	-	(30,552)
減損撥回	-	217	-	-	-	217
自使用權資產轉移(附註17)	-	16,777	-	-	-	16,777
換算差額	(287)	(6,147)	(97)	(214)	(92)	(6,837)
年末賬面淨值	7,743	117,758	1,492	3,431	1,586	132,010
於2020年3月31日						
成本	32,224	291,704	3,160	12,968	1,586	341,642
累計折舊	(24,481)	(167,460)	(1,668)	(9,537)	-	(203,146)
累計減損	-	(6,486)	-	-	-	(6,486)
賬面淨值	7,743	117,758	1,492	3,431	1,586	132,010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7,743	117,758	1,492	3,431	1,586	132,010
添置	1,371	11,652	384	1,561	7,093	22,061
出售	-	(139)	(40)	(34)	-	(213)
轉移	-	479	-	506	(985)	-
折舊	(5,772)	(21,115)	(507)	(1,052)	-	(28,446)
換算差額	394	8,987	74	320	450	10,225
年末賬面淨值	3,736	117,622	1,403	4,732	8,144	135,637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36,261	326,308	3,275	15,888	8,144	389,876
累計折舊	(32,525)	(202,200)	(1,872)	(11,156)	-	(247,753)
累計減損	-	(6,486)	-	-	-	(6,486)
賬面淨值	3,736	117,622	1,403	4,732	8,144	135,637

17. 租賃

(i) 使用權資產

	廠房及機器 千港元	汽車 千港元	樓宇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於2019年4月1日	19,799	769	150,274	170,842
添置	–	–	8,272	8,272
折舊	(2,061)	(155)	(44,344)	(46,56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8)	–	–	(66,026)	(66,026)
換算差額	(961)	–	(6,426)	(7,387)
轉至廠房及設備(附註16)	(16,777)	–	–	(16,777)
年末賬面淨值	–	614	41,750	42,364
於2020年3月31日				
成本	–	769	66,374	67,143
累計折舊	–	(155)	(24,624)	(24,779)
賬面淨值	–	614	41,750	42,364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年初賬面淨值	–	614	41,750	42,364
添置	11,329	–	60,672	72,001
折舊	(438)	(155)	(29,092)	(29,685)
換算差額	573	–	4,872	5,445
年末賬面淨值	11,464	459	78,202	90,125
於2021年3月31日				
成本	11,925	769	133,349	146,043
累計折舊	(461)	(310)	(55,147)	(55,918)
賬面淨值	11,464	459	78,202	90,125

本集團就位於香港及中國的辦公室物業、工廠、停車場、汽車以及廠房及機器訂有租賃安排。租期通常介乎兩至六年(2020年：兩至三年)。

由於新租賃機器、辦公室物業及工廠，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使用權資產添置約72,001,000港元(2020年：8,272,000港元，由於新租賃辦公室物業、停車場及工廠)。

由於相關租賃負債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已悉數結清，約16,777,000港元的使用權資產已轉移至廠房及設備。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概無使用權資產轉讓。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7. 租賃(續)

(ii) 租賃負債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	62,928	18,362
流動	20,840	29,727
	83,768	48,089

租賃負債應付的金額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一年內	20,840	29,727
一年後但兩年內	14,361	16,532
兩年後但五年內	48,567	1,830
	83,768	48,089
減：流動負債項下所列於12個月內到期償還金額	(20,840)	(29,727)
於12個月後到期償還金額	62,928	18,362

於2021年3月31日，根據租購協議租賃汽車及機器有關的租賃負債分別約53,000港元及7,124,000港元(2020年：租賃汽車約359,000港元)已由出租人對租賃資產的所有權作抵押。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機器、辦公室物業及工廠訂立多項新租賃協議並確認租賃負債約66,181,000港元(2020年：新租賃辦公室物業、停車場及工廠並確認租賃負債約8,272,000港元)。

17. 租賃(續)

(iii) 於損益確認之金額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使用權資產折舊	29,685	46,560
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2,539	7,563
有關短期租賃之開支	402	344

(iv) 其他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為38,637,000港元(2020年：54,739,000港元)。

租賃限制或契約

於2021年3月31日，已確認租賃負債約83,768,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約90,125,000港元(2020年：租賃負債約48,089,000港元及相關使用權資產約42,364,000港元)。除出租人持有的租賃資產中的擔保權益外，租賃協議不施加任何其他契約。租賃資產未必可用作借貸的擔保。

18. 存貨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原材料	30,096	27,752
在製品	17,206	16,823
製成品	43,500	20,067
	90,802	64,642

於2021年3月31日，存貨的賬面值約90,802,000港元(2020年：64,642,000港元)已扣除累計撇減撥備約6,013,000港元(2020年：12,458,000港元)。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撥回以溢價出售之撇減存貨確認約6,795,000港元(2020年：3,272,000港元)。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並無就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確認任何金額。該金額已包含在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的銷售成本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19. 應收賬款及票據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應收票據(附註(a))	6,119	8,159
應收賬款(附註(b))		
— 第三方	166,515	157,510
— 關聯公司	36	111
	166,551	157,621
	172,670	165,780

於2021年3月31日，來自客戶合約之應收賬款及應收票據總額分別約為166,551,000港元及6,119,000港元(2020年3月31日：157,621,000港元及8,159,000港元及2019年4月1日：229,688,000港元及7,605,000港元)。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註：

(a) 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呈列之應收票據賬齡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不超過3個月	6,119	8,159

本集團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票據之虧損撥備。由於交易方為具有高信貸評級之銀行，故並無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就本集團之應收票據計提額外虧損撥備。

(b) 本集團一般授出30至90天(2020年：30至90天)之信貸期。下文為於報告期末，基於發票日期(與收入確認日期相近)呈列之應收賬款賬齡分析。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不超過3個月	152,952	127,321
3至6個月	9,753	28,053
6個月至1年	3,838	2,215
1至2年	8	32
	166,551	157,621

本集團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之金額計量應收賬款之虧損撥備。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乃參照於報告日期之債務人過往違約經驗、債務人所經營行業之整體經濟狀況以及對當前及預測狀況趨勢所作評估，使用撥備矩陣估計。

由於COVID-19產生財務不明朗因素，本集團已根據其對COVID-19對貿易應收款項組合的影響的判斷，增加貿易應收款項的預期虧損比率。

19. 應收賬款及票據(續)

附註：(續)

(b) (續)

於本報告期內，估值技術或所作出重大假設概無任何變動。

由於本集團之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具有顯著不同虧損模式，故並無再基於本集團不同客戶群進一步區分虧損撥備之逾期狀況。

基於客戶逾期狀況呈列之個別不重大應收賬款集體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預期虧損比率範圍	賬面值 千港元
即期至逾期1個月	0.22%至0.26%	154,455
逾期1至3個月	0.37%至0.70%	11,249
逾期超過3個月	1.68%至3.33%	847
		166,551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預期虧損比率範圍	賬面值 千港元
即期至逾期1個月	0.15%至0.24%	139,986
逾期1至3個月	0.22%至0.61%	7,519
逾期超過3個月	0.98%至2.02%	10,116
		157,621

預期虧損比率範圍變動乃主要由於宏觀經濟變化及其中一個客戶的行業不景氣。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公司董事認為應收賬款之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及按金	8,945	3,255
流動資產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3,112	21,592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附註(b))	–	7,816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附註(c))	4,000	4,000
	17,112	33,408
減：減損撥備(附註(a))	(4,000)	(4,000)
	13,112	29,408
	22,057	32,663

本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附註：

(a) 本集團根據個別重大客戶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及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如下：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預期虧損比率 %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違約	100%	4,000	(4,000)	–
其他應收款項－履約	*	6,587	–	6,587
		10,587	(4,000)	6,587

20.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續)

附註：(續)

- (a) 本集團根據個別重大客戶就其他應收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及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如下：(續)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預期虧損率 %	賬面總額 千港元	虧損撥備 千港元	賬面淨值 千港元
其他應收款項－違約	100%	4,000	(4,000)	–
其他應收款項－履約	*	19,276	–	19,276
		23,276	(4,000)	19,276

*： 其他應收款項餘額之違約風險低或自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增。本公司董事認為預期信貸虧損並不重大。

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其他應收款項及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之減損撥備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4月1日 出售附屬公司	4,000 –	4,794 (794)
於3月31日	4,000	4,000

- (b) 本集團就應收關聯公司款項確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該款項為無擔保及須按要求償還。於2020年3月31日，除了結餘約7,796,000港元以最優惠年利率計息外，餘下結餘為免息。該結餘已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悉數收回。
- (c) 本集團就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確認全期預期信貸虧損。該等結餘為無擔保、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21.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包含：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已計量金融資產 —於香港上市之股本證券	27	–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銀行存款／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193,452	148,110
銀行存款	210,675	238,244
減：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附註(ii))	404,127	386,354
受限制銀行存款(附註(iii))	(160,000)	-
	(675)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附註(i))	243,452	386,354

(i)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按市場年利率介乎0.01%至0.50%(2020年：0.01%至0.50%)計息，及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短期銀行存款按市場年利率0.08%(2020年：2.0%)計息，期限為三個月。

(ii)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定期存款按年利率介乎0.2%至0.29%(2020年：零)計息，原始期限為六個月。

(iii) 受限制銀行存款乃為於中國進口採購提供若干短期融資。

(iv)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存放於中國的銀行結餘約112,146,000港元(2020年：71,870,000港元)。本集團將該等結餘匯出中國須遵守中國政府頒佈的外匯管制規則及規例。

銀行結餘及銀行存款的減值評估詳情載於附註5。

23. 股本及股本溢價

	股份數目	股本 千港元	股本溢價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普通股為每股0.1港元				
已授權				
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	4,500,000,000	450,000		
已發行及繳足股款				
於2020年及2021年3月31日	600,000,000	60,000	26,135	86,135

24. 儲備

- (a) 於截至2012年3月31日止年度，作為重組的一部分，KFM集團有限公司(「**KFM BVI**」)於2011年10月11日收購金德精密五金有限公司(「**金德五金**」)100%的已發行股本，而金德五金分別於2011年11月29日及2011年12月29日透過配發KFM BVI股份予各公司當時的股東，收購金德(利寶)五金零件制品有限公司(「**KRP香港**」)及金德精密配件有限公司(「**金德配件**」)49%及10%的已發行股本，並取得該等公司100%的控制權。本集團以合併法將KFM BVI新股份認購事項入賬，並於資本儲備確認約3,500,000港元，主要分別代表金德五金、KRP香港及金德配件100%、49%及10%的已發行股本總額。

於2012年9月13日，本公司通過(a)向Kingdom International Group Limited(「**KIG**」)發行及配發999,999股本公司新股份，並列作全數繳足入賬；及(b)將當時以KIG名義登記的一股未繳股款股份按面值全數繳足入賬的方式，收購KFM BVI全部股本權益。由於認購本公司新股份，故於資本儲備扣除約100,000港元。

於截止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金德五金的全部股本權益已被出售及導致資本儲備扣除約1,087,000港元。

- (b)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中國附屬公司於派發任何股息前，須將其根據中國會計規例編製的財務報表所載純利的不少於10%轉撥至法定儲備。當法定儲備的金額達到相應附屬公司註冊資本的50%時，無須作出此項轉撥。此外，本公司的中國附屬公司可按照其股東決議案動用其稅後溢利對法定儲備作出進一步注資。

法定儲備僅可用於彌補相應附屬公司的虧損、擴大其生產經營或增加其資本。待相應附屬公司的股東於股東大會上批准後，該等附屬公司方可將其法定儲備轉化為註冊資本，並根據當時擁有權架構的比例向現有擁有人發行紅利股本。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5.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資產／(負債)的分析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1,975	6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2,136)	(879)
	(161)	(21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於截至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的變動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		
於4月1日	667	1,890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8)	-	(601)
計入／(扣自)損益	1,191	(622)
換算差額	117	-
於3月31日	1,975	667
遞延所得稅負債：		
於4月1日	(879)	(7,32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8)	-	46
(扣自)／計入損益	(1,257)	6,402
於3月31日	(2,136)	(879)

25. 遞延所得稅(續)

下文為於本年度及過往年度已確認的主要遞延稅項資產／(負債)及其變動：

	遣散費撥備 千港元	加速會計 (稅務)折舊 千港元	附屬公司 未分派溢利 千港元 (附註)	總計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	1,890	(7,327)	(5,437)
出售附屬公司(附註28)	–	(601)	46	(555)
(扣自)／計入損益(附註13)	–	(622)	6,402	5,780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	667	(879)	(212)
計入／(扣自)損益(附註13)	1,282	(91)	(1,257)	(66)
換算差額	68	49	–	117
於2021年3月31日	1,350	625	(2,136)	(161)

附註：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會對中國附屬公司就由2008年1月1日起賺取的溢利宣派的股息徵收預扣稅。由於本集團認為源自中國附屬公司累計溢利的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將於可預見未來附屬公司宣派股息時轉回，故綜合財務報表已就該等暫時性差額計提遞延所得稅約42,720,000港元(2020年：17,580,000港元)。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於綜合財務報表中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約1,975,000港元(2020年：667,000港元)，乃與約13,167,000港元(2020年：4,452,000港元)的可扣稅暫時性差額有關。

由於無法預料未來溢利流量，故本集團並無就可抵銷未來溢利的約49,894,000港元(2020年：41,953,000港元)的稅務虧損確認約8,232,000港元(2020年：6,922,000港元)的遞延所得稅資產，可無限期結轉。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應付賬款(附註(a))		
— 第三方	74,018	67,164
— 關聯公司	–	2,080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b))	74,018 31,115	69,244 25,627
	105,133	94,871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6.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續)

附註：

(a) 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賬款於報告期末之賬齡分析(包括關聯公司之應付賬款)如下：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不超過3個月	73,168	63,673
3至6個月	658	5,417
6個月至1年	54	91
1至2年	138	63
	74,018	69,244

購貨之平均信貸期為30天至90天。本集團已制定財務風險管理政策，確保於信貸期內清償所有應付款項。

(b) 於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之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中包括應計董事酬金及有關工廠搬遷的遣散費撥備分別約71,000港元及9,000,000港元(2020年：421,000港元及零)。

27.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將於1年內到期並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166,000	166,000

於2021年3月31日，自KIG(一名本公司董事黃先生擁有實益權益之公司)獲得無擔保借款166,000,000港元(2020年：166,000,000港元)，其中166,000,000港元(2020年：166,000,000港元)含有按要求償還條款。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之利率為年息5.25%的最優惠利率(2020年：年利率介乎5.25%至5.38%)。

截至2021年3月31日年度後，本集團分別於2021年4月及2021年6月無擔保借款的106,000,000港元及30,000,000港元已向KIG續借一年並以年息5.25%的最優惠利率計息。

28. 出售附屬公司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KFM BVI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KFM集團」)

於2020年1月22日，Able Elite Holdings Limited(「Able Elite」，本公司之直接全資附屬公司)與KIG(本集團之關聯公司)訂立買賣協議，出售其於KFM BVI(為投資控股公司，於出售前從事金屬沖壓分部)之全部股本權益，代價為44,000,000港元。代價已用於等額抵銷來自KIG之部分無擔保借款。於2020年3月13日上述出售事項完成後，本集團失去對KFM集團之控制權，而KFM集團不再為本集團之附屬公司。KFM集團於失去控制權日期之資產淨額如下：

	千港元
失去控制權之資產及負債分析：	
物業、廠房及設備	38,454
無形資產	—
商譽	—
對聯營公司之權益	—
使用權資產	66,026
遞延所得稅資產	601
存貨	26,885
應收賬款	62,821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63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77
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附註)	(111,051)
租賃負債	(69,364)
當期所得稅負債	(2,182)
遞延所得稅負債	(46)
所出售資產淨額	63,257

附註：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款項包括應付本集團款項約20,261,000港元，該款項為無擔保、按最優惠年利率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28. 出售附屬公司(續)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續)

KFM BVI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KFM集團」)(續)

	千港元
出售KFM集團之虧損：	
代價	44,000
所出售資產淨額	(63,257)
於失去附屬公司控制權時將附屬公司資產淨額由權益重新分類至損益產生之累計換算差額	(7,529)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26,786)
出售事項產生之現金流出淨額：	
已收現金代價	—
減：所出售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9,477)
	(29,477)

29. 承擔

資本承擔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已授權或已訂約但未撥備：		
— 廠房及機器	48,486	11,284
— 注資	5,270	5,270
	53,756	16,554

30. 重要關聯方交易

倘一方可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可對另一方作出財政及營運決策發揮重大影響力，則雙方均被視為關聯方。受共同控制或共同重大影響的雙方亦屬關聯方。除去綜合財務報表中所披露之外，本集團有下列關聯方及關聯方交易。

(A) 關聯方名稱及與關聯方的關係

名稱	關係
孫先生	本集團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KIG	本公司執行董事黃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關聯公司
KIG Real Estate Holdings Limited(「 KREH 」)	本公司執行董事孫先生及黃先生擁有實益權益的關聯公司
匯德產品發展有限公司(「 匯德 」)	由孫先生的關連人士擁有的金怡(香港)實業有限公司旗下一間附屬公司
東莞德鎂精密機電產品有限公司 (「 東莞德鎂 」)	匯德旗下一間附屬公司
裕金創富有限公司(「 裕金創富 」)	KREH旗下一間附屬公司
金德精密科技(蘇州)有限公司 (「 KPST(蘇州) 」)	KREH旗下一間附屬公司
金德五金	KIG旗下一間附屬公司
金德鑫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KFM深圳 」)	KIG旗下一間附屬公司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重要關聯方交易(續)**(B) 重大關聯方交易**

年內，本集團與關聯方按雙方共同協定的條款進行以下重大交易。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向關聯公司購買產品：		
金德五金	597	-
KFM深圳	1,855	-
東莞德鎂	127	1,020
	2,579	1,020
向關聯公司購買廠房及機器：		
KFM深圳	1,250	-
財務費用－關聯公司的無擔保借款的利息開支：		
KIG	8,715	11,020
財務費用－租賃負債的利息開支：		
KPST(蘇州)	794	1,521
裕金創富	240	181
財務收入－應收一間關聯公司款項的利息收入：		
金德五金	260	35
租賃付款：		
KPST(蘇州)	20,743	16,586
裕金創富	2,050	2,050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		
KIG	-	(26,786)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重要關聯方交易(續)**(C)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應收關聯公司款項		
裕金創富	-	20
金德五金	-	7,796
	-	7,816
應收非控股股東款項	4,000	4,000
減：減損撥備	(4,000)	(4,000)
	-	-
應收關聯公司賬款		
KFM深圳	36	111
應付關聯公司賬款		
金德五金	-	(83)
KFM深圳	-	(1,968)
東莞德鎂	-	(29)
	-	(2,080)
租賃負債		
KPST(蘇州)	(5,908)	(24,687)
裕金創富	(3,746)	(5,556)
關聯公司的無擔保借款		
KIG	(166,000)	(166,000)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0. 重要關聯方交易(續)**(C) 與關聯公司的結餘(續)**

於2018年，本集團就來自KPST(蘇州)的一座工廠訂立三年期租賃。本集團根據該租賃應付的租金每月約1,419,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相關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約5,908,000港元(2020年：24,687,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KPST(蘇州)作出租賃付款約20,743,000港元(2020年：16,586,000港元)。

於2019年，本集團就來自裕金創富的一座辦公室物業及兩個停車場分別訂立三份新三年期租賃。本集團根據該等租賃應付的租金每月合計約171,000港元。於2021年3月31日，相關租賃負債的賬面值約3,746,000港元(2020年：5,556,000港元)。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已對裕金創富作出租賃付款約2,050,000港元(2020年：2,050,000港元)。

(D) 主要管理人員補償

主要管理人員包括董事及高級管理層。下文載列就主要管理人員所提供的僱員服務而已付或應付的補償：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8,664	12,47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54	71
	8,718	12,547

31.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列本集團因融資活動而產生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指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均於綜合現金流量表中分類為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之負債。

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

	2020年 4月1日 千港元	融資 現金流量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2021年 3月31日 千港元
			新租賃安排 千港元	所產生 利息成本 千港元	購買使用 權資產 (附註32) 千港元	匯兌差額 千港元	
租賃負債	48,089	(35,696)	58,653	-	7,528	5,194	83,768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166,000	-	-	-	-	-	166,000
應付利息(計入應付賬款及 其他應付款項內)	1,313	(11,254)	-	11,254	-	-	1,313
	215,402	(46,950)	58,653	11,254	7,528	5,194	251,081

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

	2019年 4月1日 千港元	融資 現金流量 千港元	非現金變動				2020年 3月31日 千港元
			購買/(出售) 廠房及設備 (附註32) 千港元	所產生 利息成本 千港元	於出售 附屬公司時 抵銷/出售 (附註28) 千港元	匯兌差額 千港元	
租賃負債	162,634	(46,832)	8,272	-	(69,364)	(6,621)	48,089
關聯公司之無擔保借款	200,000	10,000	-	-	(44,000)	-	166,000
應付利息(計入應付賬款及其他應付 款項內)	3,225	(20,523)	-	18,611	-	-	1,313
	365,859	(57,355)	8,272	18,611	(113,364)	(6,621)	215,402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2. 非現金交易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及工廠訂立新安排。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分別約60,672,000港元(包括於開始日前已付的2,019,000港元)及58,653,000港元已於租賃開始時確認。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本集團就廠房及機器訂立財務租賃安排，約為7,528,000港元，其於租賃開始時的資本值約11,329,000港元。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出售KFM集團訂立買賣協議，代價為44,000,000港元。代價已用於等額抵銷關聯公司的部分無擔保借款。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本集團就辦公室物業、停車場及工廠訂立新安排。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約8,272,000港元已於租賃開始時確認。

於截至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由於KFM集團已於2020年3月13日售出，故金德五金(於2020年3月13日前為本公司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於2020年3月13日或之後成為本公司之關聯公司。於2020年3月31日，應收金德五金款項約7,796,000港元成為應收關聯公司的款項。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結餘已悉數收取。

33. 有關本公司財務狀況表的資料

	附註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對附屬公司的投資		90,734	90,734
流動資產			
應收一間附屬公司款項	(i)	60,000	63,000
以公允值計量且其變動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27	–
三個月以上定期存款		100,0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1,198	171,455
流動資產總額		231,225	234,455
資產總額		321,959	325,189
權益			
股本及儲備			
股本		60,000	60,000
股本溢價		26,135	26,135
保留溢利	(ii)	235,824	239,054
權益總額		321,959	325,189

附註：

(i) 該等金額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ii) 保留溢利：

	保留溢利 千港元
於2019年4月1日	246,209
年內虧損	(7,155)
於2020年3月31日及2020年4月1日	239,054
年內虧損	(3,230)
於2021年3月31日	235,824

綜合財務報表附註

34. 附屬公司

以下為本公司於2021年及2020年3月31日直接或間接持有的附屬公司清單：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營運地點 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實繳 資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Able Elite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6,000,000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浩迅顧問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富寶德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外商獨資企業	780,000美元	-	60%	-	60%	於中國製造傳感器產品
金德集團管理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	100%	於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KRP深圳	中國深圳，外商獨資企業	8,500,000美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 產品
Kingdom (Reliance) Precision Parts Manufactor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2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KRP香港	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港元	-	100%	-	100%	於香港及中國銷售精密金屬 產品
金德(利寶)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000港元	-	60%	-	60%	投資控股
金德醫藥工程控股有限公司#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0,000美元	-	-	-	100%	投資控股
金德精密配件(蘇州)有限公司	中國蘇州，外商獨資企業	15,570,880美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 產品
Kingdom Precision Product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金德配件	香港，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	100%	-	100%	於香港及中國銷售精密金屬 產品
金德利寶精密機電部件(上海) 有限公司	中國上海，外商獨資企業	3,530,000美元	-	100%	-	100%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 產品

34. 附屬公司(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成立／營運地點 及法律實體類別	已發行及實繳 資本／註冊資本	本公司應佔股本權益的百分比				主要業務
			2021年		2020年		
			直接	間接	直接	間接	
寧波港華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中國寧波，外商獨資企業	160,000美元	-	60%	-	60%	於中國買賣傳感器產品
Smart Galaxy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100%	-	100%	-	投資控股
KFM Kingdom Services Holdings Limited	英屬處女群島，有限公司	1美元	-	100%	-	100%	投資控股
KFM Kingdom Services Limited	香港，有限公司	1港元	-	100%	-	100%	於香港提供管理服務
德利資精密智造(惠州)有限公司 [Ⓢ]	中國惠州，外商獨資企業	人民幣 28,000,000元	-	100%	-	-	於中國製造及銷售精密金屬 產品

[#]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撤銷註冊的附屬公司

[Ⓢ] 於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年度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

截至2021及2020年3月31日止年度末，附屬公司概無發行任何債務證券。

附屬公司概無擁有對本集團屬重大的非控股權益。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下文載列本集團過往五個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摘要。

	截至3月31日止年度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業績					
收入	678,328	986,744	1,006,441	983,935	879,478
銷售成本	(526,353)	(751,675)	(754,201)	(687,750)	(669,649)
毛利	151,975	235,069	252,240	296,185	209,829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291)	26,039	44,735	(24,646)	16,040
分銷及銷售開支	(9,606)	(21,562)	(25,074)	(21,228)	(20,140)
一般及行政開支	(106,074)	(186,352)	(192,984)	(190,875)	(193,698)
財務收入	4,579	894	388	136	207
財務費用	(11,254)	(18,611)	(17,460)	(20,156)	(16,654)
出售附屬公司之(虧損)/收益	-	(26,786)	3,884	-	-
除所得稅前溢利/(虧損)	21,329	8,691	65,729	39,416	(4,416)
所得稅開支	(2,926)	(8,059)	(15,037)	(4,212)	(12,638)
年內溢利/(虧損)	18,403	632	50,692	35,204	(17,054)
其他全面收益/(開支)					
貨幣換算差額	29,119	(20,368)	(36,737)	52,114	(30,288)
解除匯兌儲備	-	7,529	8,631	-	-
全面收益/(開支)總額	47,522	(12,207)	22,586	87,318	(47,342)
以下人士應佔年內溢利/(虧損)：					
本公司擁有人	17,923	644	49,658	35,064	(15,481)
以下人士應佔全面 收益/(開支)總額：					
本公司擁有人	47,042	(12,195)	21,552	87,178	(45,769)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虧損)的每股盈利/(虧損) —基本及攤薄(港仙)	2.99	0.11	8.28	5.84	(2.58)
股息	-	-	-	-	-

五年財務資料摘要

	2021年 千港元	2020年 千港元	於3月31日 2019年 千港元	2018年 千港元	2017年 千港元
資產總額	920,249	825,309	930,602	1,097,043	901,209
負債總額	(360,618)	(313,200)	(406,286)	(595,313)	(486,797)
資產淨額	559,631	512,109	524,316	501,730	414,412

呈列基準

重組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因此，編製「五年財務資料摘要」所載截至2017年3月31日止各年度的財務資料時已假設因重組而產生的本集團架構一直存在。